

# 2008年兩岸經貿、中國大陸 及香港經濟情勢分析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經濟研究處  
2009年6月

# 目 錄

摘 要	i
壹、經濟情勢	
一、兩岸經貿	1
二、中國大陸經濟	8
三、香港經濟	15
附表	19
貳、重要相關資訊	
一、兩岸經貿	30
二、中國大陸經濟	33
三、香港經濟	38
參、附錄---專題分析	
◎台灣在中國大陸進口市占率驟降之簡析	47
◎中國大陸區域發展變化之簡析	52
◎中國大陸持有美國有價證券之簡析	56
◎中國大陸通過農村土地流轉制	60
◎中國大陸增值稅改革淺析	62
◎大陸經貿新措施對台商影響及台商所需協助	66

## 摘要

### 【兩岸經貿】

依經濟部投審會統計，2008年核准赴中國大陸投資案計482件，核准金額98.4億美元，件數雖較上年縮減52.0%，惟總投資金額僅小幅減少1.3%，主要係因2008年下半年全球經濟走緩，導致我國與中國大陸經貿活動出現衰退，以及勞動合同法等新制度的實施衝擊台商的經營。2009年前5月核准赴中國投資案件計65件，核准金額13.5億美元，件數與金額分別劇減75.6%及65.0%。

在貿易方面，依經濟部國貿局統計，2008年我對中國大陸貿易總額為1,054億美元，較上年成長3.0%，占我對外貿易總額21.2%(較上年減少0.7個百分點)。其中，我對中國大陸出口739.8億美元，較上年減少0.4%，占我出口總額28.9%；我自中國大陸進口314.2億美元，較上年成長12.1%，占我進口總額13.0%；全年貿易順差425.7億美元，較上年減少7.9%。另依財政部海關統計，2008年我對中國大陸及香港出口金額為995.8億美元，占我總出口38.9%；我自中國大陸及香港進口金額為329.1億美元，占我總進口13.7%；貿易順差666.7億美元，較上年減少5.5%。

2009年前3月我對中國大陸出口額為111.7億美元，占我總出口27.6%，較上年同期減少41.4%；我自中國大陸進口金額為46.7億美元，占我進口比重為14.6%，較上年同期減少37.3%。我對中國大陸貿易順差為65.1億美元，減幅達44.0%。

### 【中國大陸經濟】

2008年上半年中國大陸經濟成長率10.4%，較上年同期下降1.8個百分點；下半年國際金融危機愈演愈烈，對出口造成嚴重衝擊，致第3季經濟成長率降為9.0%，第4季更降為6.8%；全年成長率為9.0%，經濟走緩現象明顯。2009年第1季，經濟成長率續降為6.1%，主要係受出口大幅下挫之影響。

### 1.消費穩定增加

2008年中國大陸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成長達21.6%，其中占67%的城市消費成長22.1%，而2009年第1季實質成長15.9%，較2008年全年加快1.1個百分點。消費未隨景氣惡化而下滑，主要係因政府及時採行家電、汽車下鄉，以及推動醫療體制改革等一系列措施，發揮預期效果所致。

### 2.投資成長降溫

2008年中國大陸固定投資成長25.5%，較上年同期減少1.5個百分點，呈小幅滑落狀態。其中，城鎮固定資產投資成長26.1%；農村固定資產投資成長21.5%，幅度已明顯高於以往。2009年以來，政府除採取寬鬆貨幣政策、降低利率，並推出4兆人民幣擴大內需等措施，1-5月城鎮固定資產投資成長32.9%，較上年同期增加7.3個百分點。

### 3.外貿增幅趨緩

貿易方面，2008年中國對外貿易總額達2兆5,616億美元，較上年成長17.8%。其中，出口成長17.2%，較上年大幅減少8.5個百分點；進口成長18.5%，較上年減少2.3個百分點。2008年11月起，出、進口均呈衰退的現象；2009年減幅加速，1-4月出口較上年同期減少20.5%，進口則減少28.7%，外貿需求持續低迷。

### 4.外資流入趨緩

2008年中國大陸外資流入較上年持續增加23.6%，而新設立家數則減少27.4%。自2008年第10月起，外人直接投資快速增加的長期趨勢逆轉，投資金額成長率明顯下跌；2009年第1季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20.6%，已呈連續六個月下降，為1997年亞洲金融危機以來最嚴重的一次。

### 5.物價大幅上漲

2008年下半年，中國大陸物價逐步回穩。全年工業品出廠價格上漲6.9%，惟10月以後漲幅縮小，12月更首次下跌為1.1%；居民消費價格亦創下1996年以來新高，漲幅達5.9%。

## 6. 金融市場資金寬鬆

因應經濟成長減緩，2008年9月開始，中國大陸貨幣政策轉為適度寬鬆。至2009年4月底，新增人民幣貸款較2008年底增加5.17兆元，已超過2009全年新增貸款5兆人民幣目標。影響所及，2009年4月底，M1、M2分別較2008年12月底成長率增加8.4與8.2個百分點，年增率分別達17.5%、26.0%。

## 7. 外匯存底小幅攀升

2009年中國大陸進出口貿易成長明顯趨緩，第1季的外匯存底僅較2008年底1.95兆美元增加37億美元，應與出口走緩，順差減少有關。

## 8. 財政收入減收

2008年中國大陸財政收入6兆1,316.9億元，較上年成長19.5%；受擴大內需政策之影響，財政支出6兆2,427億元，較上年大幅成長26.0%，全年超支1,110億元。

## 9. 就業壓力升高

2008年中國大陸城鎮登記失業率為4.2%，高於2007年底的4.0%；惟根據中國社科院指出，2008年城鎮經濟活動人口失業率應為9.4%，就業壓力很大。

## 【香港經濟】

受全球金融海嘯影響，香港2008年第4季經濟負成長2.6%，是自2003年第2季SARS疫情爆發以來，首度單季負成長；2008年全年經濟成長率為2.6%。其中，受資產市場大幅調整造成負面財富效應及就業前景轉差影響，民間消費僅小幅成長1.5%；此外，

由於經濟前景低迷，2008年投資轉為負成長0.5%。在對外貿易方面，受全球需求急速下降影響，2008年整體貨物出口(包括轉口及港產品出口)僅成長5.3%，第4季為負成長1.5%；而服務輸出受貨運需求下跌及金融服務放緩影響，第4季僅微幅成長0.4%，全年成長5.7%。2009年第1季，香港經濟較去年同期更大幅衰退7.8%，其中民間消費下跌5.5%、投資持續負成長12.6%；整體貨物出口更大幅下滑21.7%，為1954年第2季以來最大跌幅。

在產業方面，香港房地產及金融業同步衰退，僅旅遊業小幅成長。其中，房地產價格及成交量在2008年10、11月一度急挫，年底稍見回穩，全年住宅買賣合約註冊總數較上年減少22%，合約總值也縮減21%；股票市場大幅下挫，恆生指數在2008年10月27日跌至10,676點的低點，年底則收盤14,387點，全年跌幅達48.3%，總市值亦縮水約五成；旅遊業受惠於放寬多項赴港旅遊措施，2008年訪港旅客人次增加4.7%，屬「個人遊」旅客人次的增幅更達11.9%。

## 壹、經濟情勢

### 一、兩岸經貿

#### (一)台灣對中國大陸投資

受全球金融風暴影響，以及大陸實施兩稅合一與勞動合同法等新制度的衝擊，使我對中國大陸投資成長幅度縮減。依經濟部投審會統計，2008年核准赴中國大陸投資金額98.4億美元，較上(2007)年減少1.3%；投資件數482件，減幅達52.0%，惟每件投資金額達20,422千美元較上年大幅增加104%，顯示小額投資案件深受景氣變動的衝擊(附表1)。其中，經核准赴大陸投資金額較大案件包括：鴻海集團1.499億美元、日月光半導體1.2億美元、中石化0.97億美元、奇美實業0.93億美元。

就投資地區觀察，2008年台商赴中國大陸投資的主要地區依序為：江蘇省(39.6%)、上海市(15.9%)、廣東省(14.1%)、福建省(7.6%)、浙江省(5.7%)，五地合計占對大陸投資總額的82.9%，投資重點地區並無重大變化。

就投資主力製造業各業別成長觀察(括弧內數字為成長率)，其中以化學材料及化學製品(90.4%)成長最為快速，主要為中石化0.97億美元；其次為金屬基本工業及金屬製品(24.0%)，主要為華新麗華0.785億美元、燁聯鋼鐵0.687億美元；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5.6%)、電力及機械設備製造業(1.8%)等；此外礦業及土石採取業成長近1.5倍，另金融保險業、資訊及通訊傳播業成長近倍也值得注意，金融保險業投資主要為富邦金控0.255億美元及國泰人壽保險公司0.59億美元。(表1-1-1)

就投資結構觀察，2008年台灣對大陸投資仍以製造業為主(82%)，惟比重有逐漸降低的趨勢，另服務業比重則上升至14.8%，主因係台灣保險業轉投資大陸保險業，

以及對資訊及通訊傳播服務業投資增加所致。在製造業方面，前四大製造業如電子零組件(19.2%)、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16.7%)、電力及機械設備 (10.0%)、金屬基本工業及金屬製品(9.6%)，合計占對大陸投資總額的55.5% (表1-1-2)。

2009年前5月核准赴中國大陸投資案件計65件，核准金額13.5億美元，件數與金額分別劇減75.6%及65.0%，主要仍以電子零組件製造業(3.57億美元)及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業(2.30億美元)為主，分別占總投資金額23.0 %及14.8%，惟投資金額較上年同期減少58.9%及64.8%。



表1-1-1 台灣對大陸投資之成長變化

單位：%

年 度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合計(不含補辦)	6.8	38.6	19.1	51.1	-13.5	27.1	30.5	-1.3
農林漁牧業	80.6	176	30	-90	115.3	11.8	90.9	-9.0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633.3	908.6	91.3	45.5	5.4	-96.5	188.7	156.3
製造業	5.4	141.8	12.2	-7.8	-16	25.9	31.8	-0.1
電子零組件	45.6	81.1	-25	81.7	-42.6	90.4	49.9	-15.4
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	-37.7	131.6	-14.3	25.4	1.7	15.7	14.7	5.6
電力及機械設備製造業	-38	137.5	17.8	-20.1	-5.5	18.6	57.5	1.8
金屬基本工業及金屬製品	-4.9	230.5	12.4	12.6	-19	-18.5	33.3	24.0
化學材料及化學製品	50.6	191.4	24.9	-24.4	-19	51	-53.7	90.4
塑膠製品	-16.5	156	-0.2	-33.2	-4.1	-11.9	165.6	-16.7
非金屬礦物製品	28.1	100.8	110.1	-6.7	-57.4	115.4	-40.2	-3.3
機械設備製造修配	94.6	131.9	20.2	-43.4	74.2	-11.5	134.8	-6.1
服務業	16.9	131.3	46.3	-30	20.3	39.5	8.2	61.0
批發及零售業	102.4	25.4	19.4	4.4	49.8	14	31.7	21.2
資訊及通訊傳播業	3	59.8	-25.7	-21.7	107.4	-23.6	86.4	114.5
金融保險業	-	-	229.2	-32.4	-	-	39.8	116.7

\*2002年及2003年各業投資金額包含向投審會申請補辦之金額。

資料來源：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表1-1-2 台灣對大陸投資結構

單位：%

年 度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合計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農林漁牧業	0.4	0.4	0.5	0.1	0.1	0.1	0.2	0.2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0	0.2	0.3	0.4	0.5	0	0	0.1
製造業	90.3	90.4	88.5	90.6	87.9	87.1	87.9	82.0
電子零組件	21.6	16.2	10.6	21.4	14.2	21.2	24.3	19.2
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	14	13.4	10	14	16.4	14.9	16.9	16.7
電力及機械設備製造業	9.5	9.4	9.6	8.5	9.3	8.7	10.5	10.0
金屬基本工業及金屬製品	5.8	8	7.8	9.7	9.1	5.8	8.3	9.6
化學材料及化學製品	5.8	7	7.7	6.4	6	7.2	2.5	4.4
塑膠製品	5.5	5.8	5.1	3.7	4.2	2.9	5.9	4.6
非金屬礦物製品	3.8	3.2	5.9	6.1	3	5.1	2.3	2.1
機械設備製造修配	5.7	5.5	5.8	3.6	7.3	5.1	5.1	4.4
服務業	8.2	7.9	10.1	7.8	10.8	11.9	9.9	14.8
批發及零售業	4.2	2.2	2.3	2.6	4.6	4.1	4.1	4.7
資訊及通訊傳播業	2	1.3	0.8	0.7	1.8	1.1	1.5	3.0
金融保險業	0	0.3	1	0.7	0	0.7	1.2	2.4

資料來源：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 (二)台灣對中國大陸貿易

據經濟部貿易局估算，2008全年我對中國大陸貿易總額為1,054億美元，占我同期對外貿易總額21.2%，對大陸出口比重為28.9%，較上年同期減少1.2個百分點，為1998年以來首次降低，貿易總額年增率僅成長3.1%創近6年來新低(表1-1-3)。

其中，在出口方面：

- 一我對大陸出口739.8億美元，較上年減少0.4%，占我出口總額28.9%，比重減少1.2個百分點(註:據財政部海關統計(下同)，2008年我對大陸及香港出口金額為995.8億美元，占我總出口38.9%)。若以出口至大陸市場成長率與市占率觀察，2008年1至10月台灣出口至大陸成長率與市占率分別為13%、9.4%，惟11至12月成長率轉呈負成長43.2%，市占率降為7.4%。
- 一以HS2位碼產品觀察(表1-1-3)，我對大陸出口主力產品，受全球金融風暴影響下，僅光學產品(HS90)、有機化學產品(HS29)等維持成長力道，成長率分別13.5%、12.4%。其餘則出現負成長，其中，鋼鐵及機械用具及其零件衰退幅度最大，分別為-13.3%、-12.9%。至於出口比重高達36.0%的電機設備及其零件則衰退7.8%。
- 一以HS4位碼產品觀察(表1-1-3)，2008年台灣出口至大陸前10項產品中，積體電路與液晶裝置為前2大主力項目，分別占我對大陸出口比重分別為28.6%與17.9%，惟該二項產品自10月起對大陸出口轉為衰退，11月及12月衰退擴大至3成及6成，是2008年我對大陸整體出口無法維持成長之最主要因素。此外，二極體、電晶

體及印刷電路等主要產品在11、12月期間，衰退幅度高達3至4成；另苯乙烯之聚合物亦衰退2至3成。

在進口方面，2008年我自大陸進口金額成長率僅12.1%，為近6年來新低水準，除電機設備及其零件和緩成長4%外，餘均有兩位數增幅(表1-1-4)。分析如下：

- 2008年我自中國大陸進口電機設備及其零件產品之金額達98億美元，進口比重仍高達31.2%，為我自大陸進口之第1大項目產品，惟成長率僅4%，與往年相較(2002-2006年介於31.2%至39.6%間，2007年則為9.4%)大幅減少。主因是上半年在兩岸產業分工所衍生的需求，以及國際原物料價格仍處高檔下，礦物燃料、化學產品等自大陸進口呈大幅成長，惟9月份起，受台灣對大陸及全球出口表現不佳的影響，台灣對大陸電機設備進口等中間財需求大幅減緩。
- HS2位碼產品觀察(括弧中為成長率)，其中電機設備及其零件(4.0%)、機械用具及其零件(13.8%)等2類貨品合計占我自大陸進口比重達46.4%。另光學、照相等儀器及其零附件成長12.6%與上年成長幅度相當，其中占進口比重達2.5%的液晶裝置成長9.6%。
- 以HS4位碼產品觀察，2008年台灣自大陸進口前5大產品金額80億美元，比重25.4%，較上年減少0.7個百分點，除積體電路及微組件(-0.8%)負成長外，餘仍呈正成長。

承上年11月、12月我對大陸出口大幅衰退之勢，今年前3個月我對大陸出口金額為111.7億美元，較上年同期衰退41.4%；進口部分，1至3月我自中國大陸進口46.7億美元，較上年同期衰退37.3%；在出、進口同步衰退下，

致我對中國大陸貿易順差減少44.0%為65.1億美元((表1-1-3)。另從月資料觀察我對中國大陸之進出口表現方面，不論是貿易總額、出口額、進口額，目前谷底似乎出現於2009年1月，爾後逐月轉呈成長趨勢，主因應為中國大陸急單效應影響。在出口方面，由於電機設備及其零件、光學產品等2類之增加金額高達5億美元，促使3月出口額較1月成長70.2%，較2月成長27.0%。惟該趨緩態勢是否可以持續，尚需視國際經濟局勢之演變、中國大陸刺激內需政策是否奏效而定。

表1-1-3 2008年我國出口中國主要貨品

	金額(億美元)	比重(%)	成長率(%)
出口中國總額	739.8	100	-0.4
HS 2位碼貨品分類			
電機設備及其零件	266.6	36.0	-7.8
光學、照相等儀器及其零附件	131.5	17.8	13.5
塑膠及其製品	65.4	8.8	-2.7
機械用具及其零件	50.9	6.9	-12.9
有機化學產品	46.8	6.3	12.4
鋼鐵	23.0	3.1	-13.3
HS 4位碼貨品分類			
積體電路及微組件	204.0	20.5	-6.9
液晶裝置	164.2	16.5	13.1
發光二極體及類似半導體裝置	36.9	3.7	13.2
石油及提自瀝青礦物之油類(原油除外)	29.8	3.0	133.3
印刷電路	28.2	2.8	-4.8
電音響或視覺信號器具	24.5	2.5	-31.2

資料來源：經濟部國貿局。

表1-1-4 2008年我國自中國進口主要貨品

	金額(億美元)	比重(%)	成長率(%)
自中國進口總額	314.2	100	12.1
HS 2位碼分類			
電機設備及其零件	98.0	31.2	4.0
機械用具及其零件	47.7	15.2	13.8
鋼鐵	22.9	7.3	14.1
礦物燃料、礦油及其蒸餾產品	20.7	6.6	48.7
光學、照相等儀器及其零附件	17.6	5.6	12.6
HS 4位碼分類			
積體電路及微組件	25.2	8.0	-0.8
自動資料處理機及其附屬單元	16.4	5.2	12.1
自動資料處理機及其附屬單元	13.4	4.3	2.2
煤、煤磚及煤製類似固體燃料	12.7	4.0	40.5
無線電話或電視之傳輸器具	12.3	3.9	9.5
電子工業用已摻雜之化學元素及化合物	9.5	3.0	108.7
二極體、電晶體及類似半導體裝置；發光二極體；已裝妥之壓電變壓器、靜電式變流器及感應器	8.1	2.6	12.8
液晶裝置	8.0	2.6	-2.3
液晶裝置	8.0	2.5	9.6

資料來源：經濟部國貿局。

## 二、中國大陸經濟

中國大陸在連續5年兩位數經濟成長的氣勢下，為防止經濟過熱，2007年年底開始，宏觀經濟調控政策開始轉向「防過熱、防通膨」，惟2008年上半年經濟成長率仍達10.4%，下半年受國際金融危機愈演愈烈，對中國大陸經濟造成嚴重衝擊的影響，第3季成長率降為9.0%，第4季更受出口重挫影響降為6.8%，而全年經濟成長率為9.0%，經濟走緩現象明顯。

為對抗國際金融危機所帶來經濟成長走緩的衝擊，中國大陸政府陸續推出各項刺激景氣方案，如，兩年4兆人民幣之十項擴大內需措施、調降利率、放寬對中小企貸款限制等，以力保國務院所設定2009年經濟成長率達到8%之任務，惟從2009年第1季所公布的經濟成長率僅為6.1%來看，2009年經濟成長率能否保8，除了受外部需求影響，也需視中國各項刺激經濟措施之成效而定。

### (一)消費穩定增加

從2005年至2007年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成長率分別為12.9%、13.7%、16.8%來看，雖然2008年下半年中國大陸經濟成長明顯減緩，但2008年全年成長達21.6%，扣除當年物價漲幅較高的因素，中國大陸之消費似未出現明顯下滑。以城鄉來看，城市消費品零售額成長22.1%，較上年增加4.9個百分點，所占比重達67%，顯示中國大陸消費主要仍由城市帶動。以行業看，批發和零售業消費品零售額成長21.5%；住宿和餐飲業消費品零售額成長24.7%，為帶動內需重要力量。

根據國家統局第1季國民經濟運行報告，2009年第1季，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成長15.0%，受物價下跌因素的影響，

實質成長15.9%，較2008年全年加快1.1個百分點。另該報告也指出，在推動家電、汽車下鄉，以及醫療體制改革等一系列措施下，明顯有利消費成長。而第1季經濟成長率6.1%中，消費拉動4.3個百分點，高於投資拉動2.0個百分點，惟淨出口減緩致經濟成長減少0.2個百分點。

## (二)投資小幅滑落

2008年中國大陸全社會固定資產投資成長25.5%，較上年小幅滑落。其中，占總投資達86%的城鎮固定資產投資成長26.1%；農村固定資產投資成長21.5%，與城鎮投資之成長率相比，農村雖較低，但成長幅度已明顯高於以往。另2008年1-8月房地產開發投資較上年同期成長29.1%，惟9月以後受金融危機影響，房地產開發投資成長幅度明顯減緩，全年成長20.9%。

受擴大內需影響，2009年1-5月城鎮固定資產投資成長32.9%，較上年同期增加7.3個百分點。其中，1-5月房地產開發投資成長6.8%，較上年同期成長率31.9%，大幅降低，但5月份成長速度較前4個月略有上升。

根據中國大陸社會科學院「中國經濟前景分析--2009年春季報告」，2009年政府的首要任務是「擴內需、保增長」，在這樣的政策背景條件下，全社會固定資產投資將比去年加快，成長率預估為26%，略高於2008年的25.5%。不過，報告中也警告說，為了擴大內需，提出4兆人民幣擴大內需措施，其中有一些屬於過去不能批或緩批的項目匆忙上馬，很有可能進一步加劇某些行業的產能過剩。

## (三)11、12月外貿大幅衰退

2008年中國大陸對外貿易總額達2兆5,616億美元，較上

年成長17.8%。其中，在出口方面，2008年1-10月出口成長仍達21.9%，惟受國際金融危機持續蔓延影響，11月後連續兩個月衰退，衰退幅度分別為2.2%與2.8%，致使全年總出口金額為1兆4,285億美元成長17.2%，較上年成長率大幅減少8.5個百分點。

在進口方面，隨著出口萎縮、國際初級產品大幅下跌等因素的影響，2008年前10個月雖仍成長27.6%，惟11、12月進口平均較上年同期減少19.6%，而全年進口金額為1.13兆美元，成長幅度18.5%，較上年略減少。貿易順差達2,954億美元，仍較上年增加12.7%。

在出口地區方面，2008年歐盟、美國、香港與日本為中國大陸最主要出口市場，出口比重分別為20.5%、17.7%、13.4%與8.1%，其中最重要的出口地區歐盟成長率略高於整體出口，另近年來出口市占率持續上升的東協地區，2008年出口成長率達21.1%，明顯高於整體出口成長率。在進口地區方面，日本、歐盟、韓國及台灣為中國大陸最主要進口國家，2008年進口比重分別為13.3%、11.7%、9.9%及9.1%，其中中國大陸自台灣進口受金融風暴影響，積體電路與液晶裝置進口大幅下挫，致進口成長率僅較上年成長2.3%。

在重要貿易商品中，以HS 4位碼來看，自動資料處理機及附屬單元、有線電話及無線電話器具及電腦、光碟機之零件及附件，2008年出口成長分別為13.0%、14.3%及-2.3%。在主要進口商品中，積體電路、石油原油瀝青、鐵礦石及其精砂，分別成長0.9%、61.8%、75.4%，其中積體電路受金融風暴影響，成長率低，相較上年的20.8%呈大幅下降。

2009年前4個月，外貿需求仍未見好轉跡象，出口與進



口持續衰退，致累計1-4月出口金額較上年同期減少20.5%，而進口金額則減少28.7%，致對外貿易總額達5,994億美元，較上年同期減少24.3%。

#### **(四)外資流入趨緩**

2008年外資流入金額持續增加23.6%，實際金額達923.9億美元，惟新設立案數則較上年減少27.4%。外資流入雖有所增加，但第4季投資金額成長率已明顯下跌，其原因一方面是國際金融危機，導致外國企業資金鏈緊張，資金匯回本國、對中國大陸的投資減少；另一方面，因中國大陸經濟減速、預期收益下降，對外資吸引力下降。

若依照業別區分，製造業所占比重為53.8%；建築業為1.2%；通訊電子設備業9.2%；批發零售業為4.8%。而各地區外資實際流入金額占外資總金額的比重，依序為：香港(44.4%)、維京群島(17.3%)、日本(4.0%)、美國(3.2%)、台灣(2.0%)及韓國(3.4%)。另外值得一提的是，近年各國經香港、維京群島等第三地赴中國大陸投資明顯，故拉低中國大陸商務部對各國名下的投資額，其中台灣對中國大陸投資亦可能受此影響。

2009年第1季外資流入金額為217.8億美元，不但較上年同期下降20.6%，還是自去年10月起連續六個月下降，為亞洲金融危機以來最嚴重的一次。其中以房地產業、服務業的外資流失最為明顯，分別較去年同期下降38.3%、31.3%。

#### **(五)物價逐步回穩**

2008年物價漲幅呈前高後低，下半年逐步回穩之勢。全年居民消費價格創下1996年以來新高，漲幅達5.9%，較上年提高1.1個百分點。工業品出廠價格較上年上漲6.9%，

漲幅較上年提高3.8個百分點，惟10月以後受金融風暴影響，漲幅縮小，12月更首次下跌為1.1%。

受食品價格降幅高於預期影響，中國大陸2009年1至4月累計居民消費價格較去年同期下降0.8%，而4月份下降1.5%，為連續第3個月負成長。另工業品出廠價格指數1至4月較去年同期下降5.1%，而4月份指數下降6.6%，為連續第5個月負成長。兩項物價指數持續下滑，顯示經濟與內需不振的情況仍在蔓延。另，中國大陸快速擴張金融機構信用貸款，並採取積極的財政刺激措施，中國陷入通貨緊縮危機的可能性並不高。

## **(六)金融市場資金寬鬆、股市劇烈震盪、人民幣升值**

### **1.貨幣市場**

從2008年9月開始，中國大陸貨幣政策由「從緊」轉向「適度寬鬆」，經過了短暫的調整後，11月、12月新增貸款開始快速成長，雖2009年4月份有所減緩，但至4月底，新增人民幣貸款較2008年年底增加5.17兆元，已超過2009全年新增貸款5兆人民幣目標。而貨幣供應量受此影響快速增加，2009年4月底M1年增率17.5%、M2年增率26.0%，分別較2008年12月底成長率增加8.4與8.2個百分點。

在宏觀政策刺激下，近期製造業與非製造業採購經理人指數(PMI)穩定上升，經濟似有好轉跡象。惟國務院曾表示，受外需影響，目前經濟穩定的基礎並不鞏固。即使探底回穩，在很大程度上也與貨幣和貸款的大量投放導致的反彈有關，除埋下通貨膨脹的禍根外，可能造成生產過剩或壞帳，不無疑慮。因此，專家仍警惕切莫過分樂觀。

### **2.外匯市場**

2008年上半年，受外貿順差持續擴大，宏觀政策調控以抑制通貨膨脹為首要目標，人民幣升值預期強烈，熱錢不斷流入等因素影響，人民幣加速升值6.4%，而下半年受全球金融危機波及，對中國大陸經濟負面影響加劇，以及開始實施寬鬆貨幣政策，且國際資金流入中國大陸減緩，下半年人民幣兌美元僅升值0.36。

### 3. 股票市場

2007年10月16日上證指數達到創紀錄的6,124點以後，中國大陸股市即進入下跌階段，而2008年1-8月，受美國次貸危機持續擴大的波及，中國大陸股市已下滑超過5成，而在9月金融危機爆發後，至12月底，上海及深圳股市更進一步下挫約20%和10%。綜觀2008年全年，上海股市下跌65.4%，市值從2007年的27兆元降為9.7兆元；深圳股市全年下跌63.4%，市值從2007年的5.7兆元縮減到2.4兆元，民間財富嚴重縮減，所受影響遠高於金融危機震盪中的美國和深受金融危機影響的英、法、德、日等國。惟近來受各項政策利多刺激，2009年年初至2008年5月底，上證指數上漲幅度約50%。

#### (七) 外匯存底小幅攀升

由於進出口貿易成長明顯趨緩，中國大陸2008年的外匯存底高達1.95兆美元，比上年成長27.3%。另根據中國大陸官方公布，2009年第1季的外匯存底僅較2008年底增加37億美元，其原因除出口明顯走緩，順差減少，以及中國大陸對外投資增加而使外匯存底減少外，並不排除中國大陸境內資金可能因投資環境不佳而出現外逃現象。

#### (八) 財政收入減收

在推出4兆人民幣擴大內需十大措施，以及家電下鄉等多項積極性財政措施情形下，2008年中國大陸財政支出62,427億元，較上年大幅成長26.0%；財政收入61,316.9億元，較上年成長19.5%，稅收收入雖仍有成長，但因支出過大，致使收支相抵結果為超支1,110億元。

### (九)就業壓力不小

2008年中國大陸城鎮登記失業率<sup>1</sup>為4.2%，高於2007年底的4.0%。惟根據社科院在「社會藍皮書」中以調查失業率方式估計指出，2008年城鎮經濟活動人口失業率應為9.4%，是政府公布登記失業率的兩倍。

整體而言，目前中國大陸就業形勢正面臨城鎮新增就業人數下降、企業的人力需求下滑，以及企業現有的職缺流失嚴重等三大問題的挑戰。另溫家寶於2009年3月5日的第十一屆全國人大二次會議指出，由於受到國際金融危機的衝擊，使得企業用工需求明顯下滑，且約2,000萬農民工失業返鄉，610萬應屆大學畢業生、近100萬未就業大學生正在尋找工作。

---

<sup>1</sup>城鎮登記失業人員指非農業戶口、在一定勞動年齡內（16歲以上及男50歲以下、女45歲以下），有勞動能力，無業而要求就業，並在當地就業服務機構進行求職登記的人員。

### 三、香港經濟

#### (一)2008年第4季出現負成長

香港經濟自2004年開始，連續4年大幅擴張，每年成長率皆在6.4-8.5%之間，2008年第1季仍維持7.3%的高成長，第2、3季逐季下降為4.1%、1.5%，第4季受全球金融海嘯影響，再進一步下挫至-2.6%，是繼2003年第2季爆發SARS疫情以來首度單季負成長，2008年全年經濟成長2.6%；2009年第1季香港經濟較去年同期，更大幅衰退7.8%。

- 在民間消費方面，2008年上半年表現相對仍佳，前2季成長率分別為8.0%、3.0%，惟受資產市場大幅調整造成負面財富效應，以及就業前景轉差影響，後2季民間消費明顯轉弱，分別負成長0.2%、4.1%，合計全年民間消費僅小幅成長1.5%，低於2007年8.5%的成長率。2009年第1季受失業人數持續上升及工資收入下調影響，民間消費進一步下跌5.5%。
- 在投資方面，2007年投資成長率為3.4%，2008年轉為負成長 0.5%。其中，機器、設備及電腦軟體投資前3季仍以4.3%、7.4%、10.7%的成長率逐季成長，第4季則明顯下跌21.1%；樓宇及建造開支在第1季為正成長9.1%，其後3季已轉為負成長。由於經濟前景黯淡，整體投資仍然疲弱，2009年第1季投資持續負成長12.6%。
- 在商品貿易方面，受全球需求急速下降影響，2008年整體貨物出口(包括轉口及港產品出口) 僅成長5.3%，低於2007年的9.2%，其中第4季負成長1.5%；此外，由於港元與美元採聯繫匯率，美元回復強勢亦影響香港出口的價格競爭力。2009年第1季整體貨物出口更進一步大幅下滑，較2008年同期減少21.7%，為1954年第2季以來最大跌幅。

- 在服務業貿易方面，2008年上半年服務輸出仍明顯擴張，然受貨運需求下跌及金融服務放緩影響，第4季僅微幅成長0.4%，全年合計成長5.7%，遠低於2007年的14.1%。2009年第1季服務輸出進一步負成長8.2%。其中，受惠於中國大陸「個人遊」放寬措施<sup>2</sup>，除旅遊服務仍取得3.9%的正成長外，其餘如離岸貿易(-12.5%)、運輸服務(-10.8%)及金融服務(-8.6%)輸出皆大幅衰退。
- 在就業市場方面，2008年上半年香港勞動市場表現仍佳，前2季失業率保持在3.3%，惟下半年金融海嘯爆發後，企業經營情況急速轉壞，致失業率由第3季的3.6%上升至第4季的3.8%，全年失業率為3.6%。2009年第1季失業率更進一步攀升至5.1%，失業人數的增加主要來自於建造業、運輸業、住宿業和金融業。
- 在物價方面，2008年上半年物價上漲率較高，第1、2季分別為4.6%、5.7%，然隨着全球食品及能源價格回落，加上需求轉弱，下半年通貨膨脹壓力明顯減退，第3、4季分別為4.6%、2.3%，合計全年物價上漲率為4.3%，仍較2007年的2.0%增加2.3個百分點。2009年第1季受食品價格下降、私人住屋租金放緩影響，物價上漲率和緩降至1.7%。

**(二)在產業方面，香港主要產業同步衰退，僅旅遊業小幅成長。**

**其中：**

- 房地產市場：2008年年初香港房地產市場延續2007年的表現，持續暢旺，但自年中轉趨平淡，全球金融危機爆發後，房地產價格及成交量在10、11月曾一度急挫，年底則稍見回穩。其中，2008年全年的住宅買賣合約註冊

---

<sup>2</sup> 2008年12月15日起中國大陸推出試驗計劃，讓合資格的非永久性深圳居民可參加旅行團赴港旅遊。中國大陸亦在12月19日宣布另外兩項措施，包括容許在深圳的非廣東籍居民在深圳辦理到香港「個人遊」簽證，以及允許合資格深圳永久居民可辦一年多次往返香港的簽證。

總數，較2007年減少22%，合約總值同時也縮減21%；此外，非住宅房地產市場於下半年亦趨於疲弱，2008年底辦公大樓售價較2007年跌19%，店舖售價跌幅為14%。

- 旅遊業：受全球經濟不景氣的影響，2008年香港旅遊業成長趨緩，訪港旅客人次溫和上升4.7%至2,950萬，但升幅主要來自前3季。其中，由於中國大陸放寬多項赴港旅遊措施，2008年中國大陸旅客人次上升8.9%，成為香港旅遊業成長的主要動力，而以「個人遊」計畫訪港的旅客人次增幅更達11.9%；來自其他亞洲市場旅客人次僅微升1.9%；來自長途市場旅客人次下跌4.0%。
- 金融業：由於金融海嘯蔓延全球，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香港亦受到嚴重衝擊。銀行同業拆款利息在2008年9月間急升，其後香港政府向銀行業提供流動資金，才使情況紓緩，但銀行在經濟前景黯淡下，對客戶借貸的態度仍然審慎以規避風險。另，由於流動資金緊縮及公司獲利前景堪慮影響，香港股票市場在2008年大幅下挫，恒生指數在2008年10月27日跌至10,676點的低點，年底則收盤14,387點，跌幅48.3%；總市值由2007年年底的20.7兆元下挫至2008年年底的10.3兆元，縮水約五成。

由於全球需求萎縮幅度遠大於預期，2008年第1季香港經濟嚴重收縮，加上全球經濟展望大幅下調，故香港政府將2009年經濟成長率預估值，由原先負2%~3%，下修到負5.5%~6.5%，然實際經濟表現，仍端視全球金融危機及經濟改善狀況而定。整體而言，預估2009年經濟如下：

1. 由於2008年後期亞洲經濟體系開始急劇衰退，2009年香港經濟表現定必受到嚴重影響。但香港政府已推出一系列措

施，以穩定金融市場、紓緩信貸緊縮、支援企業、加快落實公共工程及創造就業。此外，中國大陸經濟持續成長，加上2008年12月的14項支持香港措施<sup>3</sup>及2009年4月推出的進一步措施<sup>4</sup>，可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並有助促進香港旅遊業和協助中國大陸經營的港資企業，將對香港經濟產生正面助益。

2. 內需方面，由於不確定因素持續存在，加上財富下跌和失業率攀升，民間消費將疲弱不振，但公共工程項目的快速推出，可適時為經濟帶來支持；此外，香港政府推出紓緩中小企業信貸緊絀措施，亦有助減輕企業困難。
3. 各主要海外市場面臨嚴重衰退，進一步拖累香港對外貿易；美元轉強對香港出口價格競爭力產生遞延效果，對香港短期的出口將增添壓力。2009年香港整體貨物出口將明顯下跌。
4. 隨著全球經濟下滑，海外旅客收入減少，香港旅遊業將面臨旅遊需求縮減的壓力，中國大陸旅客受金融海嘯影響相對較小，將成為赴港旅遊的重要支柱。而離岸貿易及金融、商務和其他服務的輸出受金融海嘯衝擊，將持續疲弱。

---

<sup>3</sup> 該 14 項措施包括：(1)容許合資格企業在香港以人民幣進行交易支付；(2)中國人民銀行與香港金融管理局建立貨幣互換協議；(3)鼓勵內地企業以香港作為金融服務平台，開展本地及國際業務，同時鼓勵內地機構在香港設立或擴大分支機構；(4)支持內地企業到香港上市；(5)協助加快興建港珠澳大橋；(6)支持加快落實其他已選定的跨境基建項目；(7)通過「珠三角改革發展規劃綱要」，深化粵港澳三地合作，以期把珠三角地區發展為世界級大都會圈；(8)支持香港企業以 BOT 的形式，承建深圳鐵路第四線；(9)支持開發港深邊界地區；(10)鞏固香港作為國際航運中心的地位；(11)推出支援中小企業(包括在內地營商的港資中小企業)的政策措施；(12)進一步擴大「個人遊」計劃；(13)研究進一步的開放措施，爭取盡早簽署「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CEPA)補充協議六；(14)確保食品、水、電、天然氣等穩定供港。

<sup>4</sup> 進一步措施包括：(1)鼓勵內地金融機構在香港發行人民幣債券，財政部也會考慮可否在港發行債券；(2)中央政府會協助港資公司以在港資產作抵押，以便向廣東和上海的港資銀行子行借款；(3)中央政府又會協助從事加工工業的港資企業拓展內地銷售市場；(4)容許內地旅客乘坐以香港為母港的郵輪，經香港到台灣旅行；以及(5)即將在 5 月簽署的「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補充協議六，將會進一步開放內地市場予本港的服務業。此外，為了全面實施「珠江三角洲地區改革發展規劃綱要」，珠江三角洲地區會在教育、培訓、會計等服務業方面擴大對香港的開放。



附表1 台商赴中國大陸投資統計

期 間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統 計				
	金額 (百萬美元)	成長率 (%)	件數 (件)	成長率 (%)	平均投資金額 (仟美元)
1991年	174.2	—	237	—	735.0
1992年	247.0	41.8	264	11.4	935.6
1993年	1,140.4 (2,028.0)	361.7	1,262 (8,067)	378.0	903.6 251.4
1994年	962.2	-15.6	934	-26.0	1,030.2
1995年	1,092.7	13.6	490	-47.5	2,230.0
1996年	1,229.2	12.5	383	-21.8	3,209.4
1997年	1,614.5 (2,719.8)	31.3	728 (7,997)	90.1	2,217.7 (340.1)
1998年	1,519.2 (515.4)	-5.9	641 (643)	-12.0	2,370.0 (801.6)
1999年	1,252.8	-17.5	488	-23.9	2,567.2
2000年	2,607.1	108.1	840	72.1	3,103.7
2001年	2,784.1	6.8	1,186	41.2	1,963.5
2002年	3,858.7 (2,864.3)	39.0	1,490 (3,950)	26.0	2,589.7 (725.1)
2003年	4,595.0 (3,103.8)	19.1	1,837 (8,268)	23.3	2,501.4 (375.4)
2004年	6,940.7	51.1	2,004	9.1	3,463.4
2005年	6,007.0	-13.5	1,297	-35.3	4,631.5
2006年	7,642.3	27.2	1,090	-16.0	7,011.3
2007年	9,970.5	30.5	996	-8.6	10,010.5
2008年	9,843.4 (848.0)	-1.3	482 (161)	-52.0	20,421.9 (5,267.3)
2009/1-5 合 計	1,350.2 77,110.3	-65.0	65 37,311	-76.0	19,780.3 2,066.7

附註：1.括弧內為1993.03.01公布「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1997.5.14與2002.4.24公布修正「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以及2008.3.11修正「違法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案件裁罰基準」規定，向投審會申請補辦許可案件件數與金額。

2.合計含補報金額與件數。

3.成長率係與去年同期比較。

4.由於我國對外投資非採強制申請，因此對外投資金額低估，造成我對中國大陸投資占總對外投資比重有失真之虞，本表未來不再提供該比重數字。

資料來源：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編印，中華民國華僑及外國人投資、對外投資、對外投資合作、對大陸間接投資、大陸產業技術引進統計速報。

附表2 台灣對中國大陸貿易統計

單位：億美元；%

年別	貿易總額			出口估算值			進口			出(入)超	
	金額	占對外貿易	較去年增減	金額	占總出口	較去年增減	金額	占總進口	較去年增減	金額	較去年增減
1990年	49.4	4.0	28.8	41.7	6.2	28.6	7.7	1.4	30.4	34.1	28.1
1991年	80.5	5.8	63.1	69.3	9.1	66.1	11.3	1.8	47.1	58.0	70.4
1992年	108.2	7.1	34.2	97.0	11.9	40.0	11.2	1.6	-0.6	85.8	47.8
1993年	137.4	8.5	31.6	127.3	14.9	31.3	10.2	1.3	35.9	117.1	30.9
1994年	165.1	9.3	20.1	146.5	15.7	15.1	18.6	2.2	83.0	127.9	9.2
1995年	209.9	9.8	27.1	179.0	16.0	22.1	30.9	3.0	66.3	148.1	15.7
1996年	222.1	10.2	5.8	191.5	16.5	7.0	30.6	3.0	-1.0	160.9	8.7
1997年	244.3	10.3	10.0	205.2	16.8	7.2	39.2	3.4	28.0	166.0	3.2
1998年	224.9	10.5	-8.0	183.8	16.6	-10.4	41.1	3.9	5.0	142.7	-14.1
1999年	257.6	11.1	14.5	212.4	17.5	15.5	45.2	4.1	10.0	167.0	17.1
2000年*	337.0	11.7		274.5	18.5		62.2	4.4		212.3	
2001年	315.1	13.4	-6.4	256.1	20.3	-6.7	59.0	5.5	-5.2	197.0	-7.1
2002年	395.0	15.9	25.3	315.3	23.3	23.1	79.7	7.0	35.0	235.6	19.6
2003年	493.1	17.7	24.8	382.9	25.4	21.5	110.2	8.6	38.3	272.7	15.8
2004年	657.2	18.7	33.3	489.3	26.8	27.8	167.9	10.0	52.4	321.4	17.8
2005年	763.7	20.0	16.2	562.7	28.4	15.0	200.9	11.0	19.7	361.8	12.6
2006年	811.2	20.6	15.4	633.3	28.3	12.5	247.8	12.2	23.3	385.5	6.6
2007年	1,022.6	21.9	16.1	742.5	30.1	17.2	280.2	12.8	13.0	462.3	19.9
2008年	1,054.0	21.2	3.1	739.8	28.9	-0.4	314.2	13.0	12.1	425.7	-7.9
2009年1-3月	158.4	21.8	-40.3	111.7	27.6	-41.4	46.7	14.6	-37.3	65.1	-44.0

附註：1.我自中國大陸地區輸入值1992年以前係採香港海關轉口統計，1993年起改採我國海關統計。

2.我對中國大陸出口估算值原係我國海關統計之我國對中國出口金額(以下簡稱A)、我國海關統計之出口香港金額(以下簡稱B1)與香港海關統計之自我進口金額(以下簡稱B2)差異值八成及香港海關統計之台灣經香港轉出口中國大陸金額(以下簡稱C)三者合計。經考量2002年2月13日我開放兩岸貿易商直接交易，A項部分呈大幅變化，由於中國大陸廣東省深圳等港埠自台灣進口之貨物多係經由香港上岸通關後再以陸運方式運達，而香港海關亦將之列入轉口統計，此時該估算公式A項與C項可能有重複計算之虞，而該重複計算部分(以下簡稱r，即已列計於A項，但實際係經香港轉口中國大陸而重覆列計於C項之比例)將根據中國大陸海關統計之廣東省深圳等港埠自台灣進口額占中國大陸自台灣進口總額比例之四年平均值(統計當年前四年)推算之，並於C項中扣除，該扣除比例將逐年機動調整。亦即：

2001年以前估算公式為： $A+(B1-B2)\times 80\%+C$

2002年及以後估算公式為： $A+(B1-B2)\times 80\%+(C-r\times A)$

(上述公式中r值之推算，目前以2004年至2007年中國大陸海關統計廣東地區自台灣進口金額佔全中國大陸自台灣進口金額之平均比例為29%)

3.自2006年1月份起我國海關進出口貿易統計改按聯合國2004年版「國際商品貿易統計手冊」規範之準則編算，各項出、進口統計值均併計復出、進口而改按總值統計。由於本資料係國貿局依海關進出口資料估算，目前僅回溯至2000年。1999年以前(含)的資料，不含復出、進口值。

附表 3 我國對中國大陸及香港貿易資料

單位:億美元；%

年別	貿易總額			出口			進口			出(入)超	
	金額	占對外貿易比重	較上年增減	金額	占總出口比重	較上年增減	金額	占總進口比重	較上年增減	金額	較上年增減
1997年	352.3	14.7	9.5	293.1	24.0	6.9	59.1	5.2	24.1	234.0	3.3
1998年	325.0	14.9	-7.7	263.1	23.4	-10.2	61.9	5.9	4.7	201.2	-14.0
1999年	361.8	15.4	11.3	294.3	23.8	11.8	67.5	6.1	9.1	226.7	12.7
2000年	457.3	15.6	26.4	371.3	24.4	26.2	85.9	6.1	27.3	285.4	25.9
2001年	415.6	17.7	-9.1	336.1	26.6	-9.5	79.5	7.4	-7.4	256.5	-10.1
2002年	533.7	21.5	28.4	434.9	32.1	29.4	98.8	8.7	24.2	336.0	31.0
2003年	666.9	23.9	25.0	537.6	35.7	23.6	129.4	10.1	30.9	408.2	21.5
2004年	883.5	25.2	32.5	692.5	38.0	28.8	191.0	11.3	47.7	501.4	22.8
2005年	998.8	26.2	13.1	776.8	39.1	12.2	222.0	12.2	16.2	554.8	10.6
2006年	1,158.5	27.2	16.0	891.9	39.8	14.8	266.6	13.2	20.1	625.3	12.7
2007年	1,302.3	28.0	12.4	1,003.9	40.7	12.6	298.4	13.6	11.9	706.0	12.9
2008年	1,324.9	26.7	1.7	995.8	38.9	-0.8	329.1	13.7	10.3	666.7	-5.5
2009年 1-4月	279.2	27.9	-39.3	212.6	38.4	-39.5	66.6	14.9	-38.6	146.0	-39.9

資料來源：財政部統計處編印，海關進出口貿易概況暨補充說明。

註：自2000年01月份起，我國海關進出口貿易統計改按聯合國2004年版「國際商品貿易統計手冊」規範之準則編算，各項出、進口統計資料均併計復出口、復進口而改按總值統計，並已回溯修編民國1997年至2007年各年(月)資料；上年同月及上年同期累計之相關統計資料，亦併同修正。

附表 4 中國大陸重要經濟指標

項目	國內生產毛額 (人民幣億元)	國內生產 毛額 成長率	人均 GDP (美元)	一級產業 成長率	二級產業 成長率	工業 成長率	三級產業 成長率	M1 貨幣供給 額增加率 (月底數)	M2 貨幣供給 額增加率 (月底數)	外匯 (億美元)	人民幣兌美 元匯率(人 民幣/美元)	居民消費 物價 上漲率	固定資產 投資名目 增加率	消費品零 售總額名 目增加率	城鎮失 業率*
1997 年	78,973	9.3	772	3.5	10.5	11.3	10.7	16.5	17.3	1,398.9	8.2798	2.8	8.8	10.2	3.1
1998 年	84,402	7.8	817	3.5	8.9	8.9	8.3	11.9	15.3	1,449.6	8.2787	-0.8	13.9	6.9	3.1
1999 年	89,677	7.6	861	2.8	8.1	8.5	9.3	17.7	14.7	1,546.8	8.2795	-1.4	5.1	6.8	3.1
2000 年	99,215	8.4	946	2.4	9.4	9.8	9.7	16.0	12.3	1,656.0	8.2774	0.4	10.3	9.7	3.1
2001 年	109,655	8.3	1,038	2.8	8.4	8.7	10.2	12.7	14.4	2,122.0	8.2768	0.7	13.0	10.1	3.6
2002 年	120,333	9.1	1,132	2.9	9.8	10.0	10.4	16.8	16.8	2,864.1	8.2773	-0.8	16.9	8.8	4.0
2003 年	135,823	10.0	1,270	2.5	12.7	12.8	9.5	18.7	19.6	4,032.5	8.2767	1.2	27.7	9.1	4.3
2004 年	159,878	10.1	1,486	6.3	11.1	11.5	10.0	13.6	14.6	6,099.0	8.2765	3.9	27.6	13.3	4.2
2005 年	182,321	10.4	1,702	5.2	11.7	11.4	10.0	11.8	17.6	8,188.7	8.0702	1.8	27.2	12.9	4.2
2006 年	210,871	11.1	1,798	5.0	13.0	16.6	10.8	17.5	16.9	10,663.4	7.8087	1.5	24.0	13.7	4.1
2007 年	249,530	11.9	2,454	3.7	13.4	18.5	12.6	21.0	16.7	15,282.0	7.3046	4.8	25.8	16.8	4.0
2008 年	300,670	9.0	3,157	5.5	9.3	12.9	9.5	9.1	17.8	19,460.3	6.8346	5.9	26.1	21.6	4.2
第 1 季	61,491	10.6		2.8	11.5	16.4	10.9	18.3	16.3	16,821.8	7.0123	8.0	25.9	20.6	4.0
第 2 季	69,128	10.2		4.2	11.1	15.9	10.1	14.2	17.4	18,088.2	6.8555	7.8	27.2	22.2	4.0
第 3 季	71,012	9.0		6.5	8.9	12.9	9.9	9.4	15.3	19,055.8	6.8456	5.3	28.8	23.2	4.0
第 4 季	99,039	6.8		8.5	5.7	6.4	7.1	9.1	17.8	19,460.3	6.8346	2.5	23.3	20.4	4.2
2009 年															
第 1 季	65,745	6.1		3.5	5.3	5.1	7.4	17.0	25.5	19,537	6.8337	-0.6	28.6	15.0	
1 月								20.7	19.0			1.0		18.5	
2 月						11.0		10.9	20.5			-1.6		11.6	
3 月						8.3		17.0	25.5			-1.2		14.7	
4 月								17.5	26.0						

\*為修正後數字；中國國家統計局已於 2006 年 1 月修正 2004 年 GDP 經濟成長率為 10.1%，並對 1993 年以來的數據進行相應修正。人民幣匯率為平均數。資料來源：CEIC

註 1：中國的二級產業包括工業與建築業，但台灣的二級產業就是指工業，而工業則包含建築業。

### 附表 5 中國大陸對外貿易

單位：億美元，%

期間	貿易總額		出口		進口		出超(+) 或入超(-)
	金額	較上年同 期增減	金額	較上年同 期增減	金額	較上年同 期增減	金額
1991 年	1,356	17.5	718	15.7	638	19.6	81
1992 年	1,655	22.0	849	18.2	806	26.3	44
1993 年	1,957	18.2	918	8.0	1,040	28.9	-122
1994 年	2,367	20.9	1,210	31.9	1,157	11.2	53
1995 年	2,809	18.7	1,488	22.9	1,321	14.2	167
1996 年	2,899	3.2	1,511	1.5	1,388	5.1	122
1997 年	3,251	12.1	1,827	20.9	1,424	2.5	403
1998 年	3,239	-0.4	1,838	0.5	1,402	-1.5	436
1999 年	3,607	11.3	1,949	6.1	1,657	18.2	292
2000 年	4,743	31.5	2,492	27.8	2,251	35.8	241
2001 年	5,102	7.5	2,667	7.0	2,436	8.2	231
2002 年	6,209	21.8	3,256	22.1	2,953	21.2	304
2003 年	8,512	37.1	4,384	34.6	4,128	39.9	255
2004 年	11,547	35.7	5,934	35.4	5,614	36.0	320
2005 年	14,221	23.2	7,620	28.4	6,601	17.6	1,019
2006 年	17,607	23.8	9,691	27.2	7,916	20.0	1,775
2007 年	21,738	23.5	12,180	25.7	9,558	20.8	2,622
2008 年	25,616	17.8	14,285	17.2	11,330	18.5	2954
2009 年							
1-4 月	5,994	-24.3	3,374	-20.5	2,619	-28.7	754
1 月	1,417	-29.0	904	-17.5	513	-43.1	391
2 月	1,249	-24.9	648	-25.7	600	-24.1	48
3 月	1,620	-20.9	902	-17.1	717	-25.1	185
4 月	1,707	-22.8	919	-22.6	788	-23.0	131

資料來源：CEIC。

附表 6 主要國家對中國投資概況

單位：億美元

期 間	總額	香港	維京群島	日本	美國	台灣	韓國	新加坡	英國	德國
2001 以前	3952.3	1870.1	178.1	321.6	344.7	291.4	124.7	191.4	98	70.6
2002	527.4	178.6	61.2	41.9	54.2	39.7	27.2	23.3	9.0	9.3
2003	535.1	177.0	57.8	50.5	42.0	33.8	44.9	20.6	7.4	8.6
2004	606.3	190.0	67.3	54.5	39.4	31.2	62.5	20.1	7.9	10.6
2005	724.1	179.5	90.2	65.3	30.6	21.5	51.7	22.0	9.6	15.3
2006	726.3	202.3	112.5	46.0	28.7	21.4	38.9	22.6	7.3	19.8
2007	826.6	277.0	165.5	35.9	26.2	17.7	36.8	31.8	8.3	7.3
2008	923.9	410.3	159.5	36.5	29.4	18.9	31.3	44.3	9.1	9.0
2009/1-3	217.7	103.8	30.1	9.8	5.7	3.7	6.6	11.4	1.2	2.2
累計	8,929.1	3,588.6	922.2	662.0	600.9	479.3	424.6	387.5	157.8	152.7

單位：%

期 間	總額	香港	維京群島	日本	美國	台灣	韓國	新加坡	英國	德國
2001 以前	100.0	35.7	10.8	9.3	9.4	6.4	4.6	4.6	2.2	2.6
2002	100.0	33.9	11.6	7.9	10.3	7.5	5.2	4.4	1.7	1.8
2003	100.0	33.1	10.8	9.4	7.8	6.3	8.4	3.8	1.4	1.6
2004	100.0	31.3	11.1	9.0	6.5	5.1	10.3	3.3	1.3	1.7
2005	100.0	24.8	12.5	9.0	4.2	3.0	7.1	3.0	1.3	2.1
2006	100.0	27.9	15.5	6.3	4.0	2.9	5.4	3.1	1.0	2.7
2007	100.0	33.5	20.0	4.3	3.2	2.1	4.5	3.8	1.0	0.9
2008	100.0	44.4	17.3	4.0	3.2	2.0	3.4	4.8	1.0	1.0
2009/1-3	100.0	47.7	13.8	4.5	2.6	1.7	3.0	5.2	0.6	1.0
累計	100.0	40.2	10.3	7.4	6.7	5.4	4.8	4.3	1.8	1.7

資料來源：中國大陸商務部；CEIC database。

## 附表 7 中國大陸對外貿易主要國家

### I. 中國主要出口國家

單位：%

	歐盟		美國		香港		日本		東協		韓國		台灣	
	比重	年增率	比重	年增率	比重	年增率	比重	年增率	比重	年增率	比重	年增率	比重	年增率
2000	15.3	26.0	20.9	24.1	17.9	20.6	16.7	28.3	6.9	42.0	4.5	44.4	2.0	27.5
2001	15.4	7.3	20.4	4.2	17.5	4.4	16.9	8.3	7.0	7.4	4.7	11.1	1.9	-0.7
2002	14.8	17.6	21.5	28.8	18.0	25.8	14.9	7.6	7.2	26.9	4.8	23.6	2.0	31.6
2003	16.4	49.6	21.1	32.2	17.4	30.5	13.6	22.6	7.1	31.2	4.6	29.6	2.1	36.8
2004	17.6	45.1	21.1	35.1	17.0	32.5	12.4	23.7	7.2	38.7	4.7	38.3	2.3	50.3
2005	18.9	37.5	21.4	30.4	16.3	23.1	11.0	14.4	7.3	29.3	4.6	26.3	2.2	22.2
2006	18.8	26.6	21.0	24.9	16.0	24.8	9.5	9.1	7.4	28.6	4.6	26.9	2.1	25.2
2007	20.1	34.8	19.1	14.4	15.1	18.6	8.4	11.3	7.7	32.1	4.6	26.0	1.9	13.2
2008	20.5	19.5	17.7	8.4	13.4	3.5	8.1	13.8	8.0	21.1	5.2	31.7	1.8	10.2

### II. 中國主要進口國家

單位：%

	歐盟		日本		韓國		台灣		東協		美國		澳洲	
	比重	年增率	比重	年增率	比重	年增率	比重	年增率	比重	年增率	比重	年增率	比重	年增率
2000	13.7	21.1	18.4	22.9	10.3	34.7	11.3	30.5	9.8	49.0	9.9	14.8	2.3	41.7
2001	14.6	15.5	17.6	3.1	9.6	0.8	11.2	7.2	9.5	4.8	10.8	17.2	2.2	6.2
2002	13.1	8.2	18.1	24.9	9.7	22.2	12.9	39.3	10.6	34.3	9.2	3.9	2.0	7.8
2003	12.9	37.8	18.0	38.7	10.5	51.0	12.0	29.6	11.5	51.8	8.2	24.4	1.8	24.8
2004	12.3	30.2	16.8	26.9	11.1	44.0	11.5	31.2	11.2	33.0	8.0	31.8	2.1	57.9
2005	11.1	6.3	15.2	6.7	11.6	23.7	11.3	15.3	11.4	19.2	7.4	9.1	2.4	40.0
2006	11.4	22.8	14.6	15.3	11.3	16.8	11.0	16.7	11.3	19.4	7.5	21.5	2.4	18.9
2007	11.6	22.9	14.0	15.6	10.9	15.8	10.6	15.9	11.3	21.0	7.3	18.0	2.7	34.2
2008	11.7	19.7	13.3	12.6	9.9	7.8	9.1	2.3	10.3	8.0	7.2	16.7	3.2	40.9

資料來源：CEIC database

附表 8 全社會固定資產投資之結構

單位：%

年度	按城鄉分			按事業型態							
	總計	城鎮	農村	總計	國有 (註1)	集體 (註2)	聯營 (註3)	私營及 個體	股份制 (註4)	台港澳	其它外 商投資
1981	100.0	74.0	26.0	100.0	69.5	12.0	0.0	18.5	0.0	0.0	0.0
1985	100.0	73.4	26.7	100.0	66.1	12.9	0.0	21.0	0.0	0.0	0.0
1986	100.0	73.7	26.3	100.0	66.6	12.6	0.0	20.8	0.0	0.0	0.0
1987	100.0	72.0	28.0	100.0	64.6	14.4	0.0	21.0	0.0	0.0	0.0
1988	100.0	72.2	27.8	100.0	63.5	15.0	0.0	21.5	0.0	0.0	0.0
1989	100.0	71.1	28.9	100.0	63.7	12.9	0.0	23.4	0.0	0.0	0.0
1990	100.0	72.5	27.5	100.0	66.1	11.7	0.0	22.2	0.0	0.0	0.0
1991	100.0	72.5	27.5	100.0	66.4	12.5	0.0	21.1	0.0	0.0	0.0
1992	100.0	75.2	24.8	100.0	68.1	16.8	0.0	15.1	0.0	0.0	0.0
1993	100.0	78.8	21.2	100.0	67.6	19.8	0.0	12.6	0.0	0.0	11.5
1994	100.0	79.4	20.6	100.0	67.0	19.2	0.0	13.7	0.0	0.0	18.8
1995	100.0	78.1	21.9	100.0	57.4	17.3	0.0	13.5	0.0	0.0	17.2
1996	100.0	76.7	23.3	100.0	52.4	15.9	0.6	14.0	4.5	3.6	8.9
1997	100.0	77.0	23.0	100.0	52.5	15.4	0.5	13.7	5.6	3.8	8.5
1998	100.0	79.2	20.8	100.0	54.1	14.8	0.2	13.2	6.9	4.7	6.2
1999	100.0	79.5	20.5	100.0	53.4	14.5	0.3	14.1	8.3	4.1	5.3
2000	100.0	79.7	20.3	100.0	50.1	14.6	0.3	14.3	12.3	3.9	4.4
2001	100.0	80.6	19.4	100.0	47.3	14.2	0.3	14.6	15.2	4.3	4.2
2002	100.0	81.6	18.4	100.0	43.4	13.8	0.3	15.0	19.1	4.1	4.3
2003	100.0	82.4	17.6	100.0	39.0	14.4	0.3	13.9	22.9	4.3	5.2
2004	100.0	83.8	16.2	100.0	35.5	14.1	0.3	14.0	25.1	4.4	6.5
2005	100.0	84.6	15.4	100.0	33.4	13.5	0.3	15.6	26.5	4.2	6.4
2006	100.0	84.9	15.1	100.0	30.0	3.3	0.5	22.2	32.0	4.3	7.8
2007	100.0	85.5	14.5	100.0	28.2	3.4	0.4	24.1	32.1	4.4	7.4
2008	100.0	86.0	14.0	100.0							

註 1：國有企業係全部資產屬國家所有之非公司制經濟組織。

2：集體企業係全部資產屬集體所有之經濟組織，屬社會主義公有制經濟之組成部分。

3：聯營企業指由 2 個以上國有企業或集體企業共同投資組成的經濟組織，包括國有聯營、集體聯營及國有與集體聯營企業。

4：此處之股份制企業包括股份合作、有限責任公司及股份有限公司等企業，部分股份制事業仍含有國有資產。

資料來源：CEIC。



附表 9 全社會固定資產投資之資金來源結構

單位：%

年度	總計				
		國家預算	國內貸款	利用外資	自籌及其他資金
1981	100.0	28.1	12.7	3.8	55.5
1982	100.0	22.7	14.3	4.9	58.1
1983	100.0	23.8	12.3	4.7	59.3
1984	100.0	23.0	14.1	3.9	59.1
1985	100.0	16.0	20.1	3.6	60.3
1986	100.0	14.6	21.1	4.4	59.9
1987	100.0	13.1	23.0	4.8	59.1
1988	100.0	9.3	21.0	5.9	63.8
1989	100.0	8.3	17.3	6.6	67.8
1990	100.0	8.7	19.6	6.3	65.4
1991	100.0	6.8	23.5	5.7	64.0
1992	100.0	4.3	27.4	5.8	62.5
1993	100.0	3.7	23.5	7.3	65.5
1994	100.0	3.0	22.4	9.9	64.7
1995	100.0	3.0	20.5	11.2	65.3
1996	100.0	2.7	19.6	9.6	66.2
1997	100.0	2.8	18.9	10.6	67.7
1998	100.0	4.2	19.3	9.1	67.4
1999	100.0	6.2	19.2	6.7	67.8
2000	100.0	6.4	20.3	5.1	68.2
2001	100.0	6.7	19.1	4.6	69.7
2002	100.0	7.0	19.7	4.6	68.7
2003	100.0	4.6	20.5	4.4	70.4
2004	100.0	4.4	18.5	4.4	72.7
2005	100.0	4.4	17.3	4.2	74.1
2006	100.0	3.9	16.5	3.6	76.0
2007	100.0	3.9	15.3	3.4	77.4
2008	100.0	4.4	14.1	2.9	78.5

資料來源：CEIC。

附表 10 各事業型態之工業附加價值比重

單位：%

年度	國有及國有控股企業(註)	集體	股份制	外商投資	台港澳
1994	53.76	28.05	5.73	6.22	4.94
1995	53.78	25.03	5.02	7.73	7.04
1996	48.50	28.64	5.28	8.51	7.32
1997	46.35	26.50	7.21	10.05	7.80
1998	57.03	17.00	2.95	10.26	10.62
1999	56.26	14.70	7.50	11.69	10.80
2000	54.25	12.10	31.85	12.61	11.37
2001	51.72	9.23	39.61	13.93	11.23
2002	48.30	7.74	42.05	14.63	11.35
2003	44.86	6.08	44.43	16.48	11.15
2004	42.36	5.25	45.79		
2005	37.65	3.45	45.81	18.00	10.35
2006	35.78	2.90		18.26	9.79
2007	34.15	2.56		17.85	9.60

註 1：國有控股企業指全部資產中，國有資產(股份)相對其他所有者最多之企業，係對各類混合所有制經濟之企業進行分類，故上表加總比重可能超過 100%。

2：部分股份制事業仍含國有資產。

資料來源：CEIC。

附表11 香港重要經濟指標

年 別	經濟成長 率(%) (以2007 環比物量 計算)	失業率 (%) (不經季 節調整)	綜合消費物 價指數(較上 年同期增減 (%) (10/04-09/ 05=100)	出超(+)或 入超(-) (億美元)	出 口		進 口	
					金額 (億美元)	較上年 同期增 減(%)	金額 (億美元)	較上年 同期增 減(%)
1990年	3.9	1.3	10.2	-3.4	820.4	12.2	823.8	14.2
1991年	5.7	1.8	11.3	-16.8	981.9	19.7	982.7	21.2
1992年	6.1	1.9	9.6	-38.9	1,185.8	20.8	1,224.7	22.6
1993年	6.0	2.0	8.8	-33.8	1,341.3	13.1	1,375.1	12.3
1994年	6.0	1.9	8.8	-103.5	1,500.0	11.8	1,603.5	16.6
1995年	2.3	3.1	9.1	-188.5	1,723.2	14.9	1,911.7	19.2
1996年	4.2	2.8	6.3	-176.5	1,792.2	4.0	1,968.7	3.0
1997年	5.1	2.2	5.8	-204.0	1,866.6	4.2	2,070.6	5.2
1998年	-6.0	4.4	2.8	-104.4	1,727.8	-7.4	1,832.2	-11.5
1999年	2.6	6.2	-4.0	-56.0	1,729.5	0.1	1,785.5	-2.5
2000年	8.0	5.1	-3.7	-109.3	2,016.3	16.6	2,125.6	19.0
2001年	0.5	4.9	-1.6	-111.8	1,898.7	-5.8	2,010.5	-5.4
2002年	1.8	7.2	-3.0	-77.0	2,002.9	5.5	2,079.9	3.5
2003年	3.0	7.9	-2.6	-85.2	2,236.3	11.6	2,321.4	11.6
2004年	8.5	6.9	-0.4	-120.2	2,590.5	15.8	2,710.6	16.8
2005年	7.1	5.7	0.9	-104.3	2,886.1	11.4	2,990.4	10.3
2006年	7.0	4.8	2.0	-178.9	3,168.1	9.4	3,347.0	11.0
2007年	6.4	4.0	2.0	-231.4	3,445.1	9.2	3,676.4	10.3
第一季	5.6	4.2	1.7	-51.2	751.0	8.5	802.2	8.4
第二季	6.1	4.3	1.3	-69.6	837.7	11.3	907.3	12.3
第三季	6.8	4.3	1.6	-44.5	922.9	7.7	967.4	8.6
第四季	6.9	3.2	3.5	-65.6	933.9	7.8	999.5	10.0
2008年	2.4	3.6	4.3	-258.3	3,626.8	5.3	3,885.1	5.7
第一季	7.3	3.3	4.6	-66.2	831.3	10.7	897.5	11.9
第二季	4.1	3.3	5.7	-86.9	902.6	7.7	989.4	9.0
第三季	1.5	3.6	4.6	-61.6	975.1	5.7	1,036.6	7.2
第四季	-2.6	3.8	2.3	-43.6	920.3	-1.5	963.9	-3.6
2009年								
第一季	-7.8	5.1	1.7	-44.3	651.2	-21.7	695.4	-22.5

註：有關港幣兌美元匯率，以我國中央銀行網站「我國與十六個主要貿易對手通貨對美元之匯率」中各年度匯率計算，季資料以3、6、9、12月份匯率計算。  
資料來源：香港政府統計處

## 貳、重要相關資

### 一、兩岸經貿

#### (一)兩會簽署包機及旅遊協議

海基會與海協會於2008年6月13日簽署「海峽兩岸包機會談紀要」及「海峽兩岸關於大陸居民赴台灣旅遊協議」，自7月18日起正式實施赴台旅遊，每天以3,000人為限，每團10人以上、40人以下，停留期間以不超過10天。

#### (二)行政院通過「調整放寬兩岸證券投資方案」

行政院於2008年6月26日通過放寬兩岸金融往來之相關措施。包括基金型態之外國機構投資人免出具資金非來自大陸地區之聲明書、開放赴大陸投資證券期貨業、放寬基金投資涉陸股之海外投資限制，其中現行投資港澳H股與紅籌股10%的限制，於7月3日放寬改為不設限，而投資大陸掛牌上市有價證券比率也由現行0.4%放寬為10%。

#### (三)放寬對大陸投資金額上限

行政院於2008年7月17日通過「大陸投資金額上限鬆綁及審查便捷化方案」。未來廠商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之原則為：個人放寬為每人每年500萬美元；中小企業及非中小企業調高為依淨值或合併淨值60%為上限。此外，亦大幅放寬登陸審查原則：大陸投資金額100萬美元以下之申請案，可於投資實行後6個月內申報；個案累計金額逾5,000萬美元者，始進行專案審查。

#### (四)鬆綁海外企業來台上市及適度開放陸資投資國內股市

行政院於2008年7月31日通過「海外企業來台上市鬆綁及適度開放陸資投資國內股市方案」，取消第一上市(櫃)原資格限制有關大陸投資超過淨值特定比例，及第二上市(櫃)原資格限制有關陸資持股超過20%或為主要影響力之股東者，不得來台上市之限制；取消外國發行人在台募集資金不得用於直接或間接赴大陸地區投資之限制。

#### **(五)中國大陸投資環境改變、台商回台投資意願激增**

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於2008年8月28日公佈「2008年中國大陸地區投資環境與風險調查」，調查結果顯示，受到中國大陸相關政策如勞動合同法、企業所得稅法、出口退稅政策影響下，中國大陸投資環境首度出現投資環境力下降、投資風險度上升現象。約有54.4%的台商願意持續加碼，擴大對大陸的投資佈局，不過較2007年的63.7%下降9.4個百分點；同時，有近一成(9.88%)大陸台商考慮回台投資，為2007年的1.83%的5.4倍。另外，越南在台商未來佈局城市(地區)排名已躍居第5，顯示越南在台商全球佈局角色已日趨重要。

#### **(六)中國大陸宣布多項對台開放措施**

中國大陸國務院台灣事務辦公室於2008年9月7日宣布多項對台開放措施，包括：開放大陸13個省市居民赴金馬、澎湖旅遊者，並可經當地轉往台灣旅遊；開放持有效往來台灣通行證及簽註之大陸居民可經由金馬、澎湖往來大陸與台灣本島。

#### **(七)東莞台商協會將建立台商品牌拓展中國大陸內銷市場**

為協助台資企業出口轉內銷，東莞台商協會委託外

貿協會，就中國大陸之通路形式、品牌策略、賣場地點選擇等進行市場調查，以帶領台商品牌展開內銷行動。未來預計將以「集體品牌」形式，結合專業團隊、地方政府資金以及東莞台協資源，自行建立通路，以進軍中國大陸內銷市場。

#### **(八)第二次「江陳會談」簽署4項協議**

2008年11月4日海基、海峽兩會於台北完成協商並簽署「海峽兩岸空運協議」、「海峽兩岸海運協議」、「海峽兩岸郵政協議」及「海峽兩岸食品安全協議」4項協議，其中兩岸海運直航、空運直航、直接通郵三項協議於2008年12月15日正式啟動。4項協議主要內容為：空運航路截彎取直、海運船舶不需再經石垣島或香港灣靠、擴大郵政服務範圍、落實食品安全管理。

#### **(九)開放中國大陸QDII來台投資**

行政院於2008年12月4日通過「大陸地區投資人來臺從事證券投資及期貨交易管理辦法」，開放中國大陸地區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QDII)來台從事證券投資與期貨交易，並明確規範數項陸資行使股權的限制，包括不得當選為董事及監察人等。

#### **(十)中國大陸國台辦宣布10項措施**

2008年12月21日中國大陸國台辦主任王毅，宣布包括：支持大陸的台資企業發展、加強台資企業融資服務、支持及協助大陸台資企業轉型升級等在內的10項政策措施，其中提供1,300億人民幣(新台幣逾6,000億元)融資貸款、對台採購20億美元面板最受矚目。此外，為加強台資企業融資服務，由中國工商銀行、中國銀行在2-3年內，

分別提供大陸台資企業(含中小企業)各500億人民幣融資，另國家開發銀行3年內再追加300億人民幣融資。此外，由開發銀行成立擔保公司，與台灣金融業加強合作，打通大陸台商與台灣母公司的信用連結，解決過去台商在當地融資貸款不易之困境。

## 二、中國大陸經濟

### (一)多次調降金融機構人民幣存貸款基準利率

為貫徹落實適度寬鬆的貨幣政策，保證銀行體系流動性充分供應，促進貨幣信貸穩定增長，發揮貨幣政策在支持經濟增長中的積極作用，中國人民銀行宣布於2008年11月27日起，下調金融機構各期限人民幣存貸款基準利率，以及各型存款類金融機構人民幣存款準備金率。此次調整是人民銀行自2008年9月份以來第5次下調利率、第4次下調存款準備金率，且調整幅度都超過之前市場的預期，特別是存貸款基準利率1.08個百分點的調整力度，更為1997年10月23日以來最大降息幅度。

### (二)公布4兆人民幣擴大內需十大措施

為因應經濟下滑之影響，中國大陸政府除採取寬鬆貨幣政策外，同時還採取積極性的財政政策，2008年11月5日國務院總理溫家寶復主持召開國務院常務會議，確定「擴大內需，促進經濟成長」十大措施，內容包括加快民生工程、鐵路、公路及機場等基礎設施、生態環境建設及災後重建等，以刺激經濟成長。據國務院初步匡算，2008年底至2010年兩年內需投資4兆人民幣，其中，近一半為鐵路、公路、機場及城鄉電網建設投資(以鐵路建設為主)，總額為1.8兆元；地震災區災後重建投資約1兆元；農村民生工程及農村基礎設施投資0.37兆元；生態環境

0.35兆元；保障性安居工程0.28兆元；自主創新結構調整0.16兆元；醫療衛生和文化教育事業0.04兆元。從投資結構來看，4兆人民幣投資計畫以鐵路、公路、機場及城鄉電網建設、地震災後恢復重建、農村民生工程和農村基礎建設為主，三者占總投資金額比重高達79%。

### (三)擴大家電、汽車消費政策

為擴大農村消費，提高農民生活品質，中國大陸於2008年12月1日起推動家電下鄉政策，並於12個省針對電視、冰箱、手機及洗衣機等四項產品給予銷售價格13%財政補貼，2009年2月1日起更擴大實施範圍於全國，而2月19日決定增加摩托車、電腦等六項家電下鄉補貼產品，據測算，預計可拉動農村消費9200億元人民幣。之後，3月1日起更斥資人民幣50億元啟動「汽車下鄉」補貼政策，以一次性補貼，協助農民更換已報廢的三輪車或小貨車，預估2009年可拉動中國大陸市場約100萬輛汽車消費，將可使中國大陸汽車銷售成長率提高10%。

繼汽車、家電下鄉後，國務院於2009年5月19日決定，將在北京、上海等九個省市，試行家電及汽車進城政策，鼓勵民眾「以舊換新」，換購汽車及家電、個人電腦。預估此舉將帶動至少人民幣700億元的新增消費需求。

(註：2008年中國大陸消費金額達2.93兆人民幣)

### (四)多次調高出口退稅率

為因應經濟增長放緩所面臨的挑戰，尤其是出口增速的放緩，透過減輕出口企業的經營壓力，以促進出口企業發展，提高應對風險能力，自2008年8月1日宣布調升紡織及服裝的出口退稅率以來，至2009年6月已7次提高



出口退稅率<sup>5</sup>。其中，受創嚴重的紡織業，出口退稅率已5度調高，從11%調至16%。

#### (五)暫停加工貿易保證金台帳「實轉」<sup>6</sup>制

2007年7月23日，中國大陸商務部、海關總署聯合發布第44號公告，公布新一批加工貿易限制類目錄，對列入限制類的商品將實行銀行保證金台帳「實轉」管理，企業按照海關管理類別向中國銀行繳納保證金。而現為抵抗金融海嘯致出口受挫的背景下，2008年11月公告暫停第44號公告，以便於企業有更多資金週轉。商務部預估，此項措施將幫助企業減少資金積壓約人民幣185億元。該公告還規定，對限制進口類目錄其餘122個海關編碼商品開展加工貿易業務，A類企業暫停銀行保證金台帳「實轉」，實行「空轉」管理；B類企業實行50%「實轉」；C類企業實行100%「實轉」管理。同時，為配合大陸實施區域發展策略，中西部地區A類和B類企業仍實行「空轉」管理。

#### (六)進行增值稅全面改革

2009年1月1日起，中國大陸將在全國範圍內（不分地區和行業）實行增值稅轉型改革。內容主要是將生產型增值稅轉為消費型增值稅，將原先企業購進固定資產設備的進項稅額不可在銷項稅額中抵扣，轉型改革成固定資產設備的進項稅額可在銷項稅額中抵扣，大幅減輕企

---

<sup>5</sup> 調降過程分別為：2008年8月1日起調整紡織品等商品出口退稅率；11月1日起調整紡織品等商品出口退稅率；12月1日起調整勞動密集型產品出口退稅率；2009年1月1日起提高部分機電產品的出口退稅率；2月1日起提高紡織品、服裝的出口退稅率；4月1日起提高輕紡等商品的出口退稅率；6月1日起部分商品出口退稅率進一步上調。

<sup>6</sup> 按中國規定，加工貿易企業可以將進口料件的關稅及進口環節增值稅在海關指定的銀行先行設立保證金台帳，待企業實際出口後再予核銷保證金台帳，此即台帳空轉。而有些除了必須開立保證金台帳外，還必須繳納保證金，即所謂的台帳實轉。

業稅負。預計全年將減輕企業負擔達1200億人民幣，是中國歷年來單項稅制改革減稅力度最大的一次，依內容來看，除能與國際接軌外，也有利鼓勵企業投資、擴大內需意圖明顯。

### **(七)2009年鐵路建設投資6,000億元人民幣**

為遏制經濟下滑，中國大陸推出了4兆擴大內需措施中，其中，鐵路建設之投資比重最高，因此，近來中國大陸鐵路工作會議公布，2009年鐵路基礎建設投資規模空前，將達到6,000億元人民幣，幾乎是2008年的一倍，完成新線鋪軌5,148公里。截至目前，開工建設的新線里程已達3萬公里，投資總規模達到2兆人民幣，2009年至2010年還將有2萬公里新建鐵路項目開工建設。

據鐵道部部長表示，2008年中國鐵路掀起了新一輪大規模的鐵路建設高潮，而隨經濟社會發展需求，以擴大快速客運網、構建區際大能力通道、完善路網佈局、增加西部開發性新線、提高既有線能力為重點情況下，對中長期鐵路網規劃進行了調整，把原定2020年鐵路營業里程達到10萬公里增加到12萬公里以上。

### **(八)制定十大重要產業振興規劃**

2009年1月1日，國務院總理溫家寶在考察青島港時表示，中國大陸正進行十項重要產業<sup>7</sup>的調整和振興規劃，以實現保8目標後，自2009年1月起至2月25日，十大重要產業振興計畫之調整與細則皆已陸續推出。據中國大陸官方統計，除物流業之外，其他九大產業工業增加值占全部工業增加值的比重接近80%，占GDP總額的比重約為

---

<sup>7</sup> 10大重點產業，包括了紡織業、鋼鐵業、汽車業、船舶業、裝備製造業、電子信息產業、輕工業、石化產業、物流業、有色金屬業。

三分之一。可以說，十大產業的運行狀況直接關係中國經濟能否實現平穩較快發展。據專家指出，短期而言，應該能在一定程度上減輕全球經濟危機對中國經濟成長的衝擊，增加投資與消費。另一方面，這十大產業振興規劃對緩解高能耗高污染和產能過剩這些中國大陸長期積累的老問題，促進經濟結構調整和技術升級，也應能產生積極而深遠的影響，但其作用需要一個過程，不可能立竿見影。

### **(九)中國大陸加快建設海峽西岸經濟區**

中國大陸國務院5月4日通過海峽西岸經濟區建設計畫，以採取更有力的措施促進福建省經濟社會發展，這是中國大陸繼2005年「十一五規劃」首度將建設海西經濟區寫入中央文件後，第二度自中央發布針對福建海西經濟區的政策。而本計畫的通過，使得海峽西岸經濟區可望繼長三角、珠三角、環渤海經濟區後，成為中國另一大經濟區域，以及經濟成長新動力。另外，在溫家寶總理的加持下，國務院2009年5月14日發布海峽西岸經濟區對台灣「先行先試」政策，並按照「同等優先、適當放寬」的原則，推動福建對台離岸金融業務，放寬台灣金融資本在福建設分行或參股，建立兩岸區域性金融服務中心，開展兩岸金融新局勢。

### **(十)推動3年8,500億人民幣醫改方案**

國務院於2009年1月通過未來三年將在醫療改革工作上，投入高達人民幣8,500億元龐大經費後，完整醫療體制改革架構方案隨即於4月6日公布，希望在2020年前讓13億人都能負擔基本醫療服務，逐步實現人人享有基本醫療服務的目標。根據美聯社報導，目前中國大陸醫療

體系，只能照顧到全中國大陸三成民眾而已，而且經常為人詬病的就是官方提供經費不足。而未來公立醫院將持續扮演醫療服務的主要提供者，同時官方將把更著重發展城鄉地區基層醫療院所。

### **(十一)中國大陸外匯存底僅4分之1可動用**

中國大陸官方最近在一份內部報告中指出，大陸外匯存底只增不減的情況可能已終止，雖然大陸目前外匯存底逼近2兆美元，除須扣除持有超過的1.2兆美元債券外，人民銀行還需要預留部分外匯存底以維持三個月左右進口所需的資金，這部分外匯存底規模大約在4,000億至5,000億美元，再扣除貨幣兌換與貨幣互換協定等外匯額度，實際上剩下的可動用外匯存底僅3,000億美元至5,000億美元。因此，一旦宏觀經濟出現變化，大陸外匯存底運用可能將面臨流動性不足的壓力

## **三、香港經濟**

### **(一)港府與中國大陸簽署CEPA補充協議五**

為進一步放寬香港服務業進入中國大陸投資，2008年7月29日香港政府與中國大陸簽署「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進一步開放及深化與廣東省的經貿合作」(即CEPA補充協議五)，在17個開放領域的基礎上繼續深化，進一步放寬香港服務業人士進入中國市場的准入條件，香港與中國大陸廣東省亦會以「先行先試」形式，在廣東推行一系列開放和便利化措施。上述措施在2009年1月1日起實施。主要措施如下：

— 中國大陸在17個服務領域推行29項開放措施，包括現有的會議和展覽、銀行、建築及相關工程、社會服務、

旅遊、會計、和醫療及牙醫等服務領域，和採礦和勘探兩項新增的服務領域。

- 香港政府和中國大陸廣東省將會在廣東率先推出或試行共25項開放和便利化措施，涵蓋的服務領域包括會計、建築及相關工程、醫療及牙醫、人員提供與安排、環境、社會服務、旅遊、教育、海運、公路運輸和個體工商戶。
- 雙方並同意在品牌、商標、電子商務的範疇推動貿易投資便利化，以及繼續就會計和建築人員的專業資格進行兩地互認工作。

## (二)珠三角港資企業發生倒閉潮

工資上漲、降低出口退稅與限縮加工貿易等因素，使得珠三角地區的港資企業近幾年經營成本大幅上升，加工貿易產業已難以繼續經營，2008年第二季珠三角地區的港資企業結束營業數量明顯增加。依據香港經貿商會估計，僅珠三角地區的製鞋企業，就有三成左右已經或準備今年內結束營業，總數估計近千家，而包括製衣、玩具、電子、塑膠等其他行業結束營業及外遷的情況也日趨明顯。

造成珠三角產業空洞化的另一個成因，是「勞動合同法」於今年起全面實施，使得企業在勞工方面的開支及壓力太大，條例內容不利資方經營。面對加工貿易業的轉型及生存，港粵兩地業界都一直積極呼籲，希望當局能夠正視，給予業界支持。香港政府商務及經濟發展局表示，將繼續與中國大陸相關部委保持聯絡，並反應業界意見；然而也同時表示「勞動合同法」是中國大陸的重要政策，也是中國大陸發展的大勢所趨，港資企業應積極配合，不

能抱殘守缺，存有期待中國大陸政府不去落實或撤回之想法。

### (三)香港總部經濟「憂喜參半」

由於具備簡單稅制及低稅率、資訊自由流通、沒有外匯管制、廉潔政府、便利通訊運輸及基本設施、自由港地位、政治穩定安全、地理位置等因素，吸引跨國企業在香港設立總部。依據香港投資推廣署調查報告指出，截至2008年6月2日，代表香港境外母公司的駐港公司成長2.7%，達到6,612間，創歷史新高，當中3,882間是地區總部或地區辦事處，並以來自美國的公司居多，其次是日本及英國，其主要從事業務為批發、零售及進出口貿易業、商用服務業(不包括資訊科技)和運輸及有關服務業，並已為香港創造約14萬個就業機會。

然而香港作為跨國公司在亞太地區設立地區總部的中樞地位，近年來面臨越來越多的挑戰，尤其是面臨北京、上海和廣州等城市及台灣之競爭。目前落腳上海的跨國公司地區總部已突破200家、投資性公司超過172家，2008年8月上海更發布「上海市鼓勵跨國公司設立地區總部的規定」，進一步放寬設立門檻、簡化程序；而廣州連續多年頒發獎勵，加速推動廣州從「製造基地」升級至「總部基地」，導致香港部分地區總部流失，已有160多家跨國公司在廣州設立區域總部，其中有100多家來自香港。此外，在香港設立地區總部的境外母公司之中，還有一部分是台灣公司，隨著兩岸關係的融冰、鬆綁，台灣企業到中國大陸投資將不再經過香港，加以台灣政策鼓勵企業返台上市，未來這部分經濟板塊，也將開始鬆動。

#### **(四)中國大陸十一黃金週訪港旅遊「人旺財不旺」**

依據香港旅遊發展局公布顯示，中國大陸「十一國慶黃金週」(9月29日至10月5日)訪港旅客人次，較去年增加近一成(9.5%)，達到48.1萬人，其中以個人遊簽證訪港約占七成，較去年增加14%。旅遊發展局主席表示中國大陸訪港旅客增加，主要是奧運後中國大陸旅客出遊意願提高；然展望未來數月，全球金融海嘯、經濟放緩和通貨膨脹升溫，將影響全球旅遊市場。

雖然2008年的黃金週中國大陸訪港旅客人數上升，但香港業界普遍感覺消費意願偏低，未有瘋狂購物，香港部分店鋪感嘆人旺財不旺，營業額只占去年同期的70%。依據香港旅遊發展局調查顯示，中國大陸遊客來香港已從最初「隨團遊」轉變為「個人遊」為主；而在消費習慣方面，已由購買名錶、首飾等貴重物品，轉變為化妝品、奶粉、服裝等日用品為主，顯示中國大陸旅客在香港消費已日趨理性。

#### **(五)香港貨櫃營運量排名續居全球第三**

近幾年香港貨櫃營運量仍持續成長，2007年及2008年分別成長2%及1%，但由於中國大陸經濟快速起飛，外資持續湧入，出口量及內需市場大幅擴增，致沿海各主要貨櫃港營運量激增。2007年香港貨櫃營運量首次被上海港超越，已落居全球第三位，2008年雖然持續位居第三，但與第四位深圳港之貨櫃裝卸量差距僅為284萬TEU，並面臨寧波一舟山及廣州的快速崛起，後續排名值得注意。

觀察近幾年間全球貨櫃營運量之排名變化，香港自1999年至2004年皆排名全球第一，2005年起則被新加坡

港取代，落居第二，2007年更被上海港超越，排名第三，2008年持續位居第三。香港政府早已開始擔心貨櫃營運量排名下降，並一直試圖力挽局面，但仍難以抵擋，主因為香港與深圳、廣州等港口服務相同的珠三角經濟腹地，且經營成本較高，加上中國大陸大力主導國內貨櫃港發展，對香港的分流效應非常明顯。

附表 2008年世界排名前10名貨櫃港

單位：萬TEU

排名			港別	國別	貨櫃裝卸量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1	1	1	新加坡	新加坡	2,992	2,794	2,479
2	2	3	上海	中國大陸	2,798	2,615	2,171
3	3	2	香港	--	2,425	2,400	2,354
4	4	4	深圳	中國大陸	2,141	2,110	1,847
5	5	5	釜山	韓國	1,343	1,327	1,204
6	7	8	杜拜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1,183	1,065	892
7	11	13	寧波-舟山	中國大陸	1,123	936	707
8	12	15	廣州	中國大陸	1,100	920	660
9	6	7	鹿特丹	荷蘭	1,080	1,079	965
10	10	11	青島	中國大陸	1,032	946	770
12	8	6	高雄	中華民國	968	1,026	977

資料來源：交通部統計處2007年、2008年「全球貨櫃港排名前30名營運概況」。

## (六)香港政府推出因應失業措施

為因應春節過後可能出現的企業裁員和倒閉潮，並協助畢業生投身勞動市場，香港政府於今(2009)年1月22日宣布多項新措施，重點如下：

一屋宇署撥款1,800萬港幣，將於1年內招聘170名員工拆除5,000個棄置招牌，改善公眾安全和市容。



- 擴展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實習研究員計劃，預計今年提供600名實習研究員名額。
- 預計今年僱員再培訓局提供超過14.3萬個培訓名額，較去年再增加2萬個。
- 加強各大專院校升學及就業輔導，儘量增加助教、研究員和研究生名額，同時加辦課程，尤其為專業和高中層待業人士，提供持續進修的機會。
- 超過20個法定機構招聘約6,000人，並推出2,000份臨時工或實習機會。
- 香港總商會以及其他商會推出「實習生計劃」，呼籲會員提供實習名額；亦有商會將提供超過800個臨時職位。
- 香港政府與香港中國企業協會研議為大學畢業生提供大陸地區實習和培訓機會。

### **(七)香港企業發起「良心企業海嘯約章」行動**

在一片裁員陰影之下，為穩定就業，增強消費意願，由香港零售、批發、飲食和娛樂等不同行業組成的「齊抗金融海嘯大聯盟」主動承擔社會責任，於2008年11月發起「良心企業海嘯約章」行動，承諾：「金融海嘯之下，雖然面對嚴峻經濟環境，本公司目前並無任何裁員計劃」、「本公司亦承諾會運用各種不同方法面對逆境，儘量減少對員工的影響」。「齊抗金融海嘯大聯盟」表示，目前已有超過1,000家企業答應簽署，至少可嘉惠10萬人。參與簽署的公司以中小企業居多，但也不乏大公司和跨國公司，包括G2000、莎莎化妝品公司、百老匯電器和稻香集團等。香港勞工及福利局表示對「良心企業海嘯約章」簽署行動表示歡迎，認為對整體經濟有幫助，

希望約章簽署後，勞資雙方可以合作，共度難關。

#### **(八)香港貿易發展局設立在台辦事處**

香港貿易發展局駐台辦事處於去(2008)年12月5日開幕，是該局在第40個國家(地區)設立的辦事處。香港貿發局表示，台灣是香港第4大貿易夥伴，也是重要的市場，台灣的科技產業起步較早，研發實力較強；而香港已成為國際商貿平臺，在金融、物流、基礎建設、房地產和專業服務方面有明顯優勢，未來兩地將可做到優勢互補及合作發展。

#### **(九)金融海嘯衝擊香港旅遊業**

旅遊業是香港經濟發展的主要產業之一，雖然僅提供香港5%的就業人口及3%的生產總值，但因香港內需市場不大，發展旅遊業可吸引各地遊客赴港消費、推動內需，帶動香港交通、飲食、零售和金融等相關行業之蓬勃發展。然而面對周邊國家與地區的挑戰，香港旅遊業的發展似見隱憂，日前澳門旅遊局公布去年入境旅客總數為3,018.5萬人次，首次壓倒香港的2950.7萬人次，惟扣除約800萬工作簽證入境人次後，訪澳門客量跌至約2,200萬人次，尚落居香港之後；此外，受金融海嘯衝擊影響，香港旅遊發展局更預估今年整體訪港客量將較去年下跌1.6%、過夜旅客逗留時間較去年少0.1晚、過夜旅客人均消費亦下跌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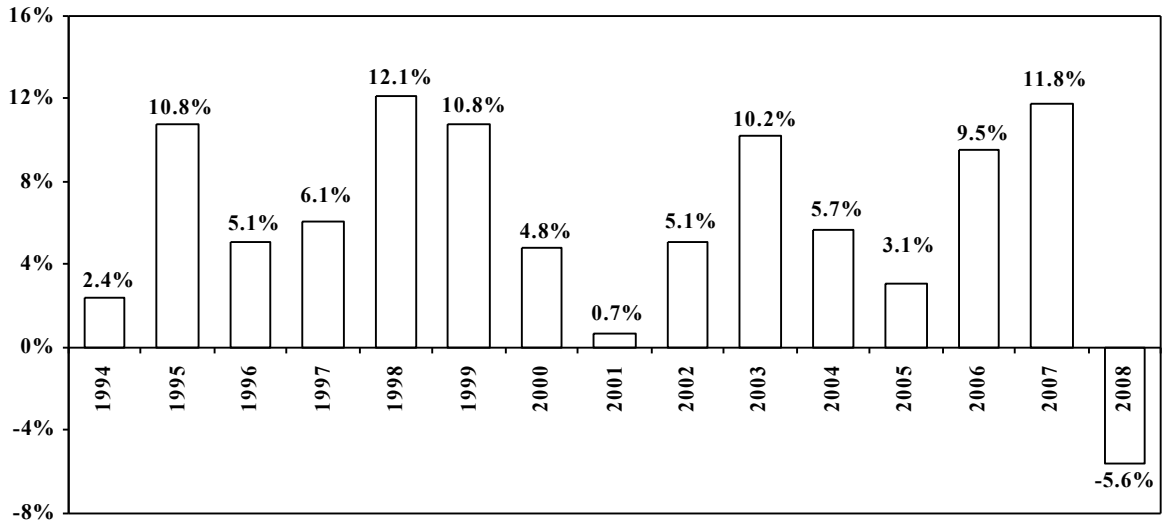
#### **(十)香港外匯基金2008年首見虧損**

香港金融管理局指出，2008年底香港外匯基金投資損失港幣(以下同)749億元，為15年來首見虧損，投資損失的主要原因是全球金融危機導致資產價格大幅下調，

市場急劇波動所致。其中投資港股虧損779億元、其他股票虧損732億元、外匯虧損124億元，若加計支付予財政儲備的款項464億元及其他支出，2008年累計全年外匯基金盈餘共減少1,363億元。

依據「外匯基金條例」，外匯基金的首要目的是直接或間接影響港元匯價，亦可運用於保持香港貨幣金融體系的穩定健全，藉此保持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另依據香港金融管理局2007年年報，目前投資的債券與股票分配比率是77比23；若以貨幣類別計算，目前88%的資產分配於美元區(包括港元)，其餘12%分配於其他貨幣。

圖 香港外匯基金投資報酬率(1994年至2008年)



金融管理局表示，由於全球金融體系仍動盪不穩，各主要國家推出的寬鬆貨幣政策以及大規模刺激經濟方案，能否有效地恢復投資者信心仍有待觀察，未來金融管理局將繼續保持高度警覺，並依照外匯基金釐訂的投資目標，審慎管理外匯基金。

### (十一)香港政府推出新一輪紓困措施

香港政府於2008年5月26日推出港幣168億元(約

21.6億美元)的新一輪紓困措施，以支援中小企業、紓緩就業。總計香港政府已投入港幣876億元紓困，約占香港GDP的5.2%。新一輪紓困措施如下：

項目	內容
支援中小企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增加「樓宇更新大行動」10億元；</li> <li>➤ 延長「特別信貸保證計劃」至2009年年底；</li> <li>➤ 政府對銀行放貸擔保額，由7成提高至8成；各企業最高貸款額，由600萬元提高至1,200萬元；政府最長擔保期，由3年增至5年；</li> <li>➤ 「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總承擔額，由126億元增至200億元；</li> <li>➤ 增撥「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10億元；</li> <li>➤ 提高小額信用限額上限，由50萬至100萬；</li> <li>➤ 寬免商業登記費1年。</li> </ul>
一次性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延長減收政府物業及土地短期租金3個月；</li> <li>➤ 寬免運輸、旅遊、餐飲及娛樂行業牌照費1年；</li> <li>➤ 撥款1億8,000萬元為旅遊界創造新商機；</li> <li>➤ 注資「持續進修基金」12億元；</li> <li>➤ 寬免2008-09年度薪俸稅及個人入息課稅幅度，由50%上限6,000元，增至100%上限8,000元。</li> </ul>
撥款市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延長差餉<sup>8</sup>寬免措施兩季；</li> <li>➤ 代繳公屋<sup>9</sup>居民兩個月租金；</li> <li>➤ 額外發放1個月的綜援標準金額、高齡津貼和傷殘津貼。</li> <li>➤ 提供領取綜援或學生資助的學生(包括幼稚園、中小學及大專學生)1,000元津貼</li> <li>➤ 放寬畢業生償還學生貸款期限，為期兩年。</li> </ul>

<sup>8</sup> 差餉係香港政府對租用(或使用)房地產而徵收的一種間接稅。

<sup>9</sup> 公屋係由國家出資興建，並以低廉租金長期提供弱勢族群居住。

## 參、附錄---專題分析

### ◎台灣在中國大陸進口市占率驟降之簡析

長期以來，台灣在中國大陸(以下簡稱大陸)進口市場即占重要地位，如2004至2006年市占率維持在11.0%-11.5%，為大陸第三大進口地區。惟2007年市占率降為10.6%，2008年11月受金融風暴大陸出口負成長影響，進一步驟降為7.5%，3月略回升為8.3%，其變化之大頗受各界注意。茲就這幾年的發展簡析如下：

#### 一、各國市占率變化

近年來大陸經濟成長神速，致進口需求快速成長，平均2004年至2008年間年成長率達22.5%。而2004年台灣在大陸進口市場占有率達11.5%，僅次於日本(16.8%)與歐盟(12.5%)，為大陸第三大進口地區；而東協十國(11.2%)、南韓(11.1%)緊接在後，美國(8.0%)則為第六大進口地區(表一)。

近年大陸除了出口高速成長外，內需也同步擴張，對原油、鐵礦砂、黃豆與銅等原物料的需求大量增加，促使價格高漲，致包括沙烏地阿拉伯、澳大利亞、伊朗、俄羅斯、安哥拉、巴西與智利在內的資源國在大陸進口市占率由2004年之9.4%上升為2008年之15.4%，增加了6個百分點，變化最為明顯。相對之下，日本、南韓、台灣、東協、歐盟與美國市占率均見下降，其中又以日本(16.8%→13.3%)、台灣(11.5%→9.1%)與南韓(11.1%→9.9%)下降尤劇(表一)。

2008年大陸1~10月出口成長21.9%，惟受金融風暴影響，11月以來轉為負成長，連帶大陸進口大幅下挫。由於台、韓出口品主要作為大陸出口中間財，故11~12月台、韓在大陸進口市占率平均分別降為7.4%與9.2%，較1~10月市占率9.4%與10.0%明顯降低。今年1、2月，台灣市占率大體不變，3月回升為8.3%，而韓國前3個月市占率平均為10.3%，回升情形較台灣略佳，這種變化恐與韓元貶值有關。反觀東協市占率變化不大，日本與

歐盟市占率微升，而美國則明顯上升。

## 二、各國主要出口產品變化

台灣對大陸出口最重要的2項產品為積體電路與液晶裝置，2008年11月至2009年3月出口均大幅負成長，其中又以液晶裝置下挫67.7%最為嚴重(表二)。另外，韓國對大陸出口最重要的前2項產品積體電路及液晶裝置，也受金融危機影響成長率大幅下挫，惟前者下挫幅度與台灣相近，後者則較台灣略為緩和；第3項產品有線及無線電話雖然也表現不佳，但下挫幅度不及前1、2名產品(表三)。

至於美國、日本與歐盟市占率上升匯率因素似乎影響不大<sup>10</sup>，反與產品屬性較有關係。如美國出口至大陸之最重要產品黃豆及居第4、5名重要的小客車與鐵屬廢屑；歐盟出口至大陸第2、4名產品太空船與醫藥製劑，均為美國與歐盟市占率提高的重要產品。至於日本出口之積體電路與液晶裝置雖然成長率大幅下跌，但居出口第6名的鐵屬廢料大幅增加，是為日本市占率上升的重要原因。

## 三、台灣市占率相對下降原因

總之，近年來台灣在大陸進口市占率下降，應與大陸進口原物料大量增加且價格高漲有關。2008年11月至2009年3月，大陸進口積體電路與液晶裝置分較上年同期負成長28.0%與48.8%，其中台、韓對大陸出口高度集中於此兩項產品，如2008年此2項產品占對大陸出口比重，台灣為46.5%，韓國則為33.1%。台、韓積體電路與液晶裝置對大陸出口大幅重挫下，自然導致兩國在大陸市占率驟降。台灣對大陸出口，除前述兩項“高科技”中間財大幅重挫外，出口排名第3與第5的二極體、電晶體以及印刷電路也大幅負成長，應為此次金融風暴台灣出口重挫，以及在大陸進口市占率下降的重要原因。

<sup>10</sup> 2008年9月至2009年3月日圓雖然相對人民幣明顯升值，美元匯率大體不變，但兩國在大陸進口市場占有率仍上升；相對地台、韓對人民幣貶值市占率卻下降。

表一、中國大陸進口概況  
(國家別)

單位：%

	總進口 成長率	自歐盟		自日本		自南韓		自東協10國		自美國		自台灣		資源國*		其他國家	
		成長率	市占率	成長率	市占率	成長率	市占率	成長率	市占率	成長率	市占率	成長率	市占率	成長率	市占率	成長率	市占率
<b>2004年</b>	<b>35.8</b>	<b>27.6</b>	<b>12.5</b>	<b>26.9</b>	<b>16.8</b>	<b>44.0</b>	<b>11.1</b>	<b>33.0</b>	<b>11.2</b>	<b>31.8</b>	<b>8.0</b>	<b>31.2</b>	<b>11.5</b>	<b>46.9</b>	<b>9.4</b>	<b>47.1</b>	<b>19.5</b>
<b>2005年</b>	<b>17.7</b>	<b>5.2</b>	<b>11.2</b>	<b>6.7</b>	<b>15.2</b>	<b>23.7</b>	<b>11.6</b>	<b>19.2</b>	<b>11.4</b>	<b>9.1</b>	<b>7.4</b>	<b>15.3</b>	<b>11.3</b>	<b>37.9</b>	<b>11.0</b>	<b>26.4</b>	<b>20.9</b>
<b>2006年</b>	<b>19.9</b>	<b>22.6</b>	<b>11.5</b>	<b>15.3</b>	<b>14.6</b>	<b>16.8</b>	<b>11.3</b>	<b>19.4</b>	<b>11.3</b>	<b>21.5</b>	<b>7.5</b>	<b>16.7</b>	<b>11.0</b>	<b>25.7</b>	<b>11.5</b>	<b>22.0</b>	<b>21.3</b>
<b>2007年</b>	<b>20.8</b>	<b>22.5</b>	<b>11.6</b>	<b>15.6</b>	<b>14.0</b>	<b>15.8</b>	<b>10.9</b>	<b>21.0</b>	<b>11.3</b>	<b>18.0</b>	<b>7.3</b>	<b>15.9</b>	<b>10.6</b>	<b>29.0</b>	<b>12.3</b>	<b>25.0</b>	<b>22.0</b>
<b>2008年</b>	<b>18.3</b>	<b>19.6</b>	<b>11.7</b>	<b>12.5</b>	<b>13.3</b>	<b>7.8</b>	<b>9.9</b>	<b>7.9</b>	<b>10.3</b>	<b>16.6</b>	<b>7.2</b>	<b>2.3</b>	<b>9.1</b>	<b>47.9</b>	<b>15.4</b>	<b>23.6</b>	<b>23.0</b>
1-10月	27.3	26.2	11.5	18.7	13.2	16.5	10.0	16.2	10.4	20.3	7.0	13.0	9.4	65.4	15.7	32.9	22.9
11-12月	-19.7	-7.3	13.7	-15.1	14.3	-30.1	9.2	-28.5	9.8	0.4	8.8	-43.2	7.4	-19.4	13.4	-15.0	23.5
1月	27.5	22.7	11.5	16.9	12.3	13.8	10.4	24.1	11.0	35.0	7.8	23.6	10.3	49.5	14.5	32.6	22.1
2月	35.1	30.4	10.6	25.2	13.4	14.7	9.8	19.5	10.8	47.8	7.7	30.5	9.7	89.3	15.4	34.2	22.5
3月	24.8	24.5	11.7	9.0	13.3	16.2	9.9	16.2	10.8	6.3	7.4	19.4	9.4	60.0	15.0	36.6	22.4
4月	26.7	24.8	11.8	17.8	13.7	18.0	10.0	20.9	10.5	23.6	7.6	20.2	9.7	43.2	14.2	35.7	22.6
5月	40.1	43.3	11.7	30.2	12.4	28.6	9.8	31.1	10.7	29.4	6.9	30.1	9.7	82.1	16.0	39.6	22.8
6月	31.2	30.8	11.5	23.1	13.5	28.3	10.0	19.3	10.1	15.9	6.6	22.5	9.5	55.0	15.8	38.9	23.0
7月	33.6	32.9	11.7	32.0	13.5	25.8	10.3	26.5	10.4	19.6	6.5	18.6	9.3	73.5	16.3	31.4	22.1
8月	22.9	18.3	11.4	14.4	12.7	10.2	9.6	8.9	10.0	9.7	6.2	3.9	9.1	75.4	17.4	28.4	23.5
9月	20.4	16.6	11.1	8.3	12.9	8.2	10.0	1.9	10.0	17.7	6.7	-7.6	8.8	84.5	16.9	29.7	23.6
10月	15.4	21.6	11.4	15.3	13.8	4.9	10.3	-0.1	9.9	10.2	6.7	-13.4	8.7	48.8	15.1	24.6	24.2
11月	-18.0	-8.6	12.8	-14.8	13.9	-30.2	9.4	-25.4	9.7	-5.5	8.2	-42.3	7.5	-8.0	15.0	-13.5	23.4
12月	-21.3	-6.0	14.5	-15.4	14.6	-30.0	9.0	-31.4	9.9	6.5	9.3	-44.3	7.3	-30.9	11.6	-16.5	23.7
<b>2009年</b>																	
1月	-43.1	-21.7	15.8	-43.6	12.2	-46.6	9.8	-49.7	9.7	-29.9	9.6	-58.1	7.6	-47.0	13.5	-43.8	21.8
2月	-23.8	-4.9	13.3	-20.4	14.0	-14.2	11.0	-26.4	10.5	-10.6	9.0	-40.1	7.6	-33.6	13.5	-28.5	21.1
3月	-24.9	-17.4	12.9	-25.6	13.2	-19.5	10.7	-25.6	10.7	-12.8	8.6	-33.4	8.3	-34.4	13.1	-24.8	22.5

說明：\*資源國包含沙烏地阿拉伯、澳大利亞、伊朗、俄羅斯、安哥拉、巴西及智利等國家。

資料來源：貿易局ATLAS資料庫；本會計算。

表二、中國大陸自台灣進口前10大產品項目

單位：%

	總進口成長率	積體電路		液晶裝置		二極體、電晶體及類似半導體裝置		苯乙烯之聚合物，初級狀態		印刷電路		多元羧酸、其酐、鹵化物、過氧化物及過氧酸等		光纖及光纖束；光纖傳輸纜；偏光性材料所製之片及板等		電腦、光碟機之零件及附件		聚縮醛，其他聚醚及環氧樹脂等，初級狀態		原油以外之石油及提自瀝青質礦物之油類	
		HS 8542		HS 9013		HS 8541		HS 3903		HS 8534		HS 2917		HS 9001		HS 8473		HS 3907		HS 2710	
		成長率	比重	成長率	比重	成長率	比重	成長率	比重	成長率	比重	成長率	比重	成長率	比重	成長率	比重	成長率	比重	成長率	比重
2004年	22.6	50.1	24.3	88.3	14.3	34.8	2.8	13.8	2.4	48.9	2.8	70.7	2.4	164.5	0.4	-9.5	2.5	33.8	1.5	215.1	0.7
2005年	23.4	28.4	25.3	25.6	14.6	18.8	2.7	9.5	2.2	18.5	2.7	25.4	2.4	101.5	0.7	8.7	2.2	7.0	1.3	-18.0	0.5
2006年	16.7	31.7	28.5	30.7	16.4	15.1	2.6	5.4	2.0	34.4	3.1	4.5	2.2	36.9	0.8	18.7	2.2	14.1	1.3	62.7	0.7
2007年	15.9	17.6	28.9	21.8	17.2	20.7	2.8	31.1	2.2	10.1	3.0	3.9	1.9	44.9	1.0	-14.7	1.6	18.0	1.3	57.3	0.9
2008年	2.3	1.0	28.6	6.6	17.9	11.0	3.0	-2.7	2.1	-9.6	2.6	-6.9	1.8	32.0	1.3	-3.4	1.6	-7.5	1.2	216.5	2.9
1月	23.6	17.5	27.2	54.1	19.5	26.6	2.6	31.0	2.2	-9.2	2.4	-4.4	1.8	100.7	1.2	-29.5	1.2	14.0	1.2	276.1	2.4
2月	30.5	14.7	26.7	83.5	22.1	29.9	2.8	5.3	1.8	-0.6	2.7	18.9	1.9	121.2	1.6	-8.0	1.5	0.0	1.0	582.0	3.2
3月	19.4	10.6	26.3	56.5	19.6	19.7	2.8	17.4	2.2	-4.5	2.4	19.1	2.1	103.3	1.4	-20.7	1.3	7.9	1.2	121.2	1.7
4月	20.2	9.3	26.5	73.4	19.5	23.9	3.0	7.9	2.2	-0.2	2.4	5.3	2.2	72.1	1.4	-6.2	1.2	-3.7	1.1	166.1	2.1
5月	30.1	19.2	25.8	64.0	19.3	45.5	3.0	15.4	2.2	12.2	2.4	-20.0	1.5	80.3	1.4	15.0	1.3	6.0	1.1	579.3	3.9
6月	22.5	14.2	26.2	40.0	18.5	23.2	3.2	19.3	2.4	-4.1	2.2	2.3	1.9	52.4	1.4	-10.2	1.3	3.9	1.2	3531.2	4.8
7月	18.6	11.3	27.2	22.6	17.6	15.0	2.8	-3.7	1.9	-4.3	2.3	82.3	2.1	18.9	1.2	27.5	1.9	18.3	1.3	1525.5	5.9
8月	3.9	5.3	30.2	5.7	17.8	18.6	3.2	-23.0	1.7	-3.2	2.7	-31.3	1.2	26.1	1.2	14.7	1.9	-8.2	1.2	617.4	5.1
9月	-7.6	-0.7	32.2	-14.5	17.0	14.8	3.3	-10.4	2.0	-2.9	3.0	-27.1	1.4	15.1	1.3	8.8	2.0	-15.7	1.2	-20.8	0.4
10月	-13.4	-4.1	33.0	-34.2	15.4	10.3	3.2	-15.4	2.0	-8.0	3.3	-30.3	1.4	27.2	1.4	19.4	1.8	-14.0	1.1	-53.1	0.7
11月	-42.3	-32.6	33.6	-58.1	13.6	-33.8	3.1	-35.4	2.3	-32.9	3.5	-41.6	1.6	-35.4	1.2	-21.8	1.8	-41.6	1.2	-79.3	0.6
12月	-44.3	-35.0	31.7	-71.8	10.4	-40.2	2.9	-23.1	2.7	-45.4	2.8	-30.2	2.1	-57.1	1.0	-30.3	1.7	-48.8	1.1	-61.9	1.3
2009年																					
1月	-58.1	-49.1	33.1	-77.6	10.4	-58.0	2.6	-49.2	2.6	-60.8	2.3	-26.6	3.1	-67.8	0.9	-52.9	1.4	-62.1	1.0	-82.5	1.0
2月	-40.1	-26.1	32.9	-70.3	10.9	-41.6	2.7	-0.2	3.0	-40.9	2.6	-20.5	2.6	-47.8	1.4	-39.5	1.5	-28.2	1.2	-73.7	1.4
3月	-33.4	-19.5	31.8	-61.0	11.4	-19.2	3.4	-12.0	2.9	-28.1	2.6	-38.4	2.0	-8.1	1.9	-22.9	1.5	-25.0	1.4	-49.2	1.3

說明：本表所稱「比重」指各產品占大陸自各國進口比重。

資料來源：貿易局ATLAS資料庫；本會計算。



表三、中國大陸自韓國進口前10大產品項目

單位：%

	總進口成長率	積體電路		液晶裝置		有線電話及無線電話器具		原油以外之石油及提自瀝青質礦物之油類		環煙		多元羧酸、其酐、鹵化物、過氧化物及過氧酸等		電腦、光碟機之零件及附件		乙烯之聚合物，初級狀態		丙烯或其他烯煙之聚合物，初級狀態		光纖及光纖束；光纖傳輸纜；偏光性材料所製之片及板等	
		HS 8542		HS 9013		HS 8517		HS 2710		HS 2902		HS 2917		HS 8473		HS 3901		HS 3902		HS 9001	
		成長率	比重	成長率	比重	成長率	比重	成長率	比重	成長率	比重	成長率	比重	成長率	比重	成長率	比重	成長率	比重	成長率	比重
2004年	44.0	87.5	13.4	96.5	13.3	-33.4	0.2	75.5	4.4	43.2	2.7	72.3	3.0	56.1	2.2	44.7	1.5	40.1	1.5	188.2	0.4
2005年	23.7	74.4	19.0	21.4	13.1	-52.6	0.1	14.1	4.0	32.0	2.8	31.5	3.2	34.2	2.3	18.6	1.5	18.8	1.4	92.4	0.7
2006年	16.8	28.9	20.9	5.7	11.8	-25.2	0.0	59.8	5.5	19.1	2.9	16.6	3.2	53.8	3.1	10.2	1.4	16.1	1.4	22.9	0.7
2007年	15.8	18.8	21.4	27.5	13.0	8344.9	3.4	-1.2	4.7	22.9	3.1	7.2	3.0	40.3	3.7	8.1	1.3	11.7	1.4	51.1	1.0
2008年	7.8	2.9	20.5	4.0	12.6	0.1	3.1	71.3	7.5	3.1	2.9	8.4	3.0	-33.0	2.3	18.7	1.4	17.8	1.5	33.3	1.2
1月	13.8	12.1	19.5	31.2	14.3	-5.5	3.2	77.7	7.3	-13.4	2.4	-26.3	2.5	-58.7	2.0	21.3	1.5	-0.1	1.4	86.5	1.1
2月	14.7	11.7	19.3	45.4	14.5	-13.5	3.0	36.8	4.7	20.6	3.4	20.7	3.9	-60.1	2.3	6.3	1.2	19.9	1.3	113.2	1.3
3月	16.2	17.8	18.7	39.5	13.1	-1.7	3.3	66.6	6.1	0.6	3.4	49.0	3.6	-44.2	1.9	1.7	1.4	12.4	1.4	77.6	1.3
4月	18.0	19.0	18.0	38.0	13.8	12.2	2.9	60.1	6.3	4.5	3.3	-0.1	2.9	-45.2	2.0	29.4	1.6	29.9	1.6	63.2	1.2
5月	28.6	33.5	18.1	17.7	12.9	-10.1	2.5	122.6	9.0	45.2	3.3	12.1	2.8	0.9	2.6	40.0	1.4	39.1	1.5	73.9	1.2
6月	28.3	31.7	19.2	12.3	11.8	11.5	2.9	216.2	11.0	32.9	2.9	42.9	3.3	-8.8	2.9	16.5	1.3	45.6	1.5	45.9	1.2
7月	25.8	17.2	19.8	1.5	10.3	42.3	2.9	228.6	9.5	19.2	3.4	15.8	2.7	-15.6	2.7	92.2	1.8	61.9	1.7	33.0	1.1
8月	10.2	6.7	22.3	-5.8	11.6	2.5	3.0	194.6	10.4	-5.0	2.9	-6.5	2.7	-9.0	3.0	13.7	1.4	24.7	1.6	45.9	1.2
9月	8.2	-3.3	22.4	-0.9	11.7	5.9	3.2	86.5	7.4	13.6	2.7	24.4	3.7	-19.9	2.3	19.7	1.3	30.9	1.6	33.9	1.2
10月	4.9	-7.4	22.6	-13.9	12.0	9.2	4.0	20.6	6.5	23.7	2.4	22.7	2.5	-7.2	2.0	8.5	1.2	25.2	1.4	8.7	1.2
11月	-30.2	-30.1	25.2	-30.0	13.6	-23.8	3.8	-54.4	3.3	-50.2	1.8	-21.6	2.5	-48.2	1.6	-34.0	1.1	-34.8	1.3	-21.2	1.3
12月	-30.0	-30.2	22.2	-39.4	12.5	-17.2	3.1	-46.1	5.0	-37.5	2.7	-17.9	3.0	-51.9	2.0	17.9	1.8	-23.5	1.5	-43.7	1.0
2009年																					
1月	-46.6	-47.7	19.1	-57.4	11.4	-31.7	4.1	-67.6	4.4	-46.6	2.4	-19.2	3.8	-43.9	2.1	-25.6	2.1	-34.7	1.7	-42.2	1.2
2月	-14.2	-12.1	19.7	-24.3	12.8	26.3	4.4	-15.4	4.7	-21.7	3.1	-38.2	2.8	-34.2	1.8	70.3	2.4	12.9	1.7	-7.2	1.4
3月	-19.5	-23.4	17.8	-21.9	12.7	-1.4	4.1	-52.4	3.6	-31.9	2.9	-36.1	2.8	7.7	2.6	-2.8	1.7	-2.9	1.7	0.5	1.6

說明：本表所稱「比重」指各產品占大陸自各國進口比重。

資料來源：貿易局ATLAS資料庫；本會計算。

## ◎中國大陸區域發展變化之簡析

### 一、前言

中國大陸自改革開放後，全力貫徹鄧小平所謂「讓一部分地區有條件先發展起來，再帶動後發展地區」的觀念，即「效率優先、沿海傾斜」的非均衡發展策略。惟在江澤民時期以後，逐漸意識到東西部嚴重的發展鴻溝，將成為中國大陸未來經濟成長最嚴峻的挑戰，因此，中國大陸開始將西部地區列為重點發展區域，希望能平衡區域之間的发展。

雖然中國大陸早已意識到區域發展嚴重失衡，但在近年來經濟快速成長背後，其區域失衡現象卻持續擴大，以下將從人均GDP、GDP、外人投資、出口等四方面來分析。首先，我們將經濟發展概分為兩大區塊，其一是前三大直轄市：上海、北京、天津及沿海七大省份，包括浙江、江蘇、福建、廣東、遼寧、山東及河北在內發展較快的區塊，其餘則為發展相對落後的地區。又鑒於2003年下半年乃此波中國大陸經濟過熱的起始點，故本文分析時點涵蓋2000年、2003年、2008年。

### 二、沿海地區人均GDP成長迅速

整體沿海發展較快區塊的總面積為99.6萬平方公里，佔全國總面積10.3%，而2008年此地區人口則佔總人口38.7%，至於人均GDP方面，2000年中國大陸全國人均GDP平均值為7,857元人民幣，惟至2008年人均GDP則快速增為18,934元人民幣，相當於3,157美元。但沿海地區人均GDP成長更為迅速，尤其是上海、北京、天津等一級城市，其人均GDP皆高於55,000元人民幣，其中上海無2008年資料，但如以經濟成長率9%來推估其人均GDP時，應已超過70,000元人民幣。

### 三、沿海地區國內生產毛額比重持續增加

2008年中國大陸沿海地區國內生產毛額佔全國GDP的比值達63.05%，相較於2000年、2003年之57.33%及60.57%，比重持

續增加。2000年沿海地區以江蘇、廣東及山東省GDP比重最高，而近8年來這三個省份經濟發展速度快於全國，致2008年其GDP占全國比重分別達到10.1%、11.9%及10.3%，GDP水準值分別為30,312億人民幣、35,696億人民幣及31,072億人民幣，而如以1美元兌6.8人民幣換算，則分別為4,457億美元、5,249億美元及4,569億美元，均較台灣之3,912億美元為高。

另外值得一提的是，海爾集團所在的山東省，隨著經濟快速發展對各項工業產品產生較大需求，故近年來工業成長超過江蘇、廣東兩省，躍居全國第一位，因此，在2000年至2008年期間，平均GDP成長率為13.2%，是此區塊各省發展最迅速的省份。

#### **四、江蘇省為吸引外人投資最重要的省份**

就外人投資而言，GDP所占比重較高的省份江蘇、廣東及山東省，同時也是中國大陸利用外資的主要省份，比重分別達23.2%、17.7%及10.2%。其中江蘇省由於電子業的快速發展，從2003年起已成為中國大陸吸引外人投資最重要的省份，另外，遼寧省由於2004年起，中國大陸政府開始實施東北地區等老工業基地振興策略，因此吸引不少外資前來投資，2008年所占比重11.1%為第三大吸引外人投資省份。合計中國高度發展區塊所吸引外人投資的比重2008年高達97.7%，其中江蘇與廣東兩省吸引之外資合占40.9%。

#### **五、長三角經濟圈出口比重快速上升**

由於外人投資利用大陸廉價的生產資源從事生產加工後出口比重甚高，因此，快速發展區塊的出口比重極高，2000年、2003年及2008年出口比重占全國總出口分別高達89.9%、91.6%及89.8%。其中，傳統產業居多的廣東省，2000年時出口所占比重高達37.5%，但2008年已降為28.8%，出口比重下降甚為明顯；福建省所占比重由5.5%降為3.9%，表現相似。相對地，長三角經濟圈之上海、浙江、江蘇占出口比重快速上升，2008年所占

比重分別為11.2%、11.6%與17.2%。

## 六、結語

整體而言，面積僅占中國大陸約一成，占總人口約38.7%的沿海快速發展區域，掌握了中國大陸整體經濟的命脈，其涵蓋了63.1%的國內生產毛額、97.7%的外人投資及89.8%的出口。也因此，此一地區2008年的人均GDP是其他地區的3.4倍(2000年為2.2倍)。顯然，中國大陸近年來區域發展失衡現象並未因中共當局的努力而獲得改善，反而有逐漸擴大之勢。

中國大陸沿海地區重要經濟指標(水準值)-1

	面積 萬平方公里	人口(百萬人)			GDP(人民幣億元)			
		2000	2003	2008	2000	2003	2008	2000-2008 平 均成長率 <sup>++</sup>
全國	960.1	1,267.4	1,292.2	1,328.0	99,214	135,822	300,670	10.0
上海	--	16.7	17.1	18.8	4,771	6,694	13,698	11.8
北京	--	13.8	14.5	16.9	3,161	5,023	10,488	11.9
天津	--	10.0	10.1	11.7	1,701	2,578	6,354	14.1
浙江省	10.2	46.7	46.1	51.2	6,141	9,705	21,486	12.0
江蘇省 <sup>+</sup>	10.3	74.4	74.1	76.8	8,553	12,442	30,312	12.8
福建省	12.1	34.7	34.9	36.0	3,764	4,983	10,823	11.8
廣東省	18.3	86.4	79.5	95.4	10,741	15,844	35,696	13.0
遼寧省	14.6	42.3	42.1	43.2	4,669	6,002	13,461	11.8
山東省	15.3	90.8	91.3	94.2	8,337	12,078	31,072	13.2
河北省	18.8	67.4	67.7	69.9	5,044	6,921	16,188	11.3
沿海地區	99.6	483.2	477.4	514.1	56,882	82,270	189,578	12.4
其他地區	860.5	784.2	814.8	813.9	42,332	53,552	111,092	7.6

## 中國大陸沿海地區重要經濟指標(水準值)-2

	人均 GDP(人民幣元)			FDI(百萬美元)			出口(百萬美元)		
	2000	2003	2008	2000	2003	2008	2000	2003	2008
全國	7,857	10,541	18,934	40,714	53,504	108,300	249,226	438,370	1,428,545
上海	29,671	39,128	66,367*	3,160	5,468	7,920*	24,642	48,458	160,539
北京	24,122	34,892	63,029	1,683	2,191	6,081	7,694	16,851	34,727
天津	17,353	25,544	55,473	1,166	1,534	5,278*	7,675	14,365	41,385
浙江省	13,416	20,444	42,214	1,612	4,980	10,070	20,484	41,602	165,958
江蘇省 <sup>+</sup>	11,765	16,830	33,928*	6,425	10,563	25,120	26,381	59,118	245,219
福建省	11,194	14,333	30,123	3,431	2,599	5,672	13,627	21,139	55,943
廣東省	12,736	17,795	37,588	11,280	7,822	19,167	93,478	152,944	411,180
遼寧省	11,177	14,270	31,259	2,044	2,824	12,020	10,568	14,631	42,169
山東省	9,326	13,268	33,083	2,971	6,016	11,011*	16,093	26,559	96,711
河北省	7,592	10,251	23,239	679	964	3,420	3,278	5,928	29,129
沿海地區	12,025	16,879	36,006	34,451	44,961	81,550	223,920	401,595	1,282,960
其他地區	5,360	6,685	10,466	6,263	8,543	26,750	25,306	36,775	145,585

## 中國大陸沿海地區重要經濟指標(相對比重<sup>\*\*</sup>)

	GDP			FDI			出口		
	2000	2003	2008	2000	2003	2008	2000	2003	2008
上海	4.8	4.9	4.6	7.8	10.2	7.31*	9.9	11.1	11.2
北京	3.2	3.7	3.5	4.1	4.1	5.6	3.1	3.8	2.4
天津	1.7	1.9	2.1	2.9	2.9	4.87*	3.1	3.3	2.9
浙江省	6.2	7.2	7.2	4.0	9.3	9.3	8.2	9.5	11.6
江蘇省 <sup>+</sup>	8.6	9.2	10.1	15.8	19.7	23.2	10.6	13.5	17.2
福建省	3.8	3.7	3.6	8.4	4.9	5.2	5.5	4.8	3.9
廣東省	10.8	11.7	11.9	27.7	14.6	17.7	37.5	34.9	28.8
遼寧省	4.7	4.4	4.5	5.0	5.3	11.1	4.2	3.3	3.0
山東省	8.4	8.9	10.3	7.3	11.2	10.17*	6.5	6.1	6.8
河北省	5.1	5.1	5.4	1.7	1.8	3.2	1.3	1.4	2.0
沿海地區	57.3	60.6	63.1	84.6	84.0	97.7	89.9	91.6	89.8
其他地區	42.7	39.4	37.0	15.4	16.0	2.4	10.2	8.4	10.2

註：\*：2008年資料尚未公布，以2007年資料替代。

\*\*：各指標金額占全國金額比重。

†：江蘇省資料不包括上海市。

††：各年成長率平均。

Source：CEIC database；中國海關統計月刊

## ◎中國大陸持有美國有價證券之簡析

### 一、中國大陸外匯存底大幅成長

隨著外人直接投資大幅增加及貿易順差持續擴張，兼以熱錢流入，中國大陸外匯存底不斷攀升。依據人民銀行公布數據顯示，2006年外匯存底到達1兆663億美元，首度排名世界第一；2008年6月底外匯存底已高達1兆8,088億美元，較2007年底又增加2,806億美元。為紓緩外匯存底增加對人民幣升值的壓力，中國大陸持續買入美國股票及長期債券，持有金額由2005年6月底之4,880億美元，擴張至2007年6月底之8,990億美元，成長約84%。

### 二、中國大陸持有美國有價證券現況

隨著美國房利美(Fannie Mae)與房地美(Freddie Mac)之資產抵押證券<sup>11</sup>爆發潛在虧損，中國大陸外匯存底投資也同時成為外界關注之焦點。雖然中國大陸並未披露外匯存底的外幣種類與資產結構，但根據美國財政部和聯準會於2008年4月30日發布之「海外持有美國有價證券情況報告」顯示，大陸持有美國股票、長期政府公債、機構債券及公司債券之金額，截至2007年6月底合計約8,990億美元，僅次於日本的1兆1,210億美元。進一步檢視中國持有美國資產抵押債券(asset-backed securities；ABS)的情形(見附表一)，金額高達2,172億美元；其中有2,062億美元屬由房利美和房地美兩家機構發行或擔保之資產抵押債券(Agency ABS)，占全球持有Agency ABS之36%，位居第一。

據美國財政部最新資料顯示，近年中國大陸投資美國Agency ABS金額仍持續增加，據推測可能與外匯存底太高，以及為賺取較高之利差有關。自2007年7月至2008年5月，全球淨買入美國Agency ABS金額為1,812億美元(見附表二)，其中有三

<sup>11</sup> 兩機構均經美國國會立法，特許成立之住宅貸款保證機構，市場通稱為政府贊助企業(Government Sponsored Enterprises；GSE)。Fannie Mae與Freddie Mac均享有政府的奧援並受到政府的節制規範，美國財政部提供信用額度予該兩家機構，故兩家機構債券(Agency ABS)視同美國公債，並無任何差別待遇。

分之一來自中國大陸，金額達到619億美元，僅次於英國之1,121億美元。同期間，其他國家則大多為淨賣出，如英屬開曼群島(212億美元)、盧森堡(176億美元)、台灣(40億美元)、比利時(31億美元)及南韓(25億美元)，顯示不少國家已開始減持美元資產。

### 三、未來可能發展

隨著「兩房」股價大幅下跌，美國政府已提出救房市法案援助<sup>12</sup>，短期內兩家房貸機構應無破產危機；惟若未來美國房地產市場不能有效改善，甚至危及兩家房貸機構的生存，將影響中國擁有資產抵押債券之權益。此外，美國經濟仍面臨重大風險，短期內美元走軟趨勢可能難以改變，由於中國大陸持有大量美國有價證券，其外匯存底實際價值勢將進一步下降。中國大陸面對快速累積的外匯存底，已在2007年9月提撥2,000億美元成立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進行境外企業和金融組合商品之投資，期望藉由投資多元化提高外匯存底之收益。另據英國「金融時報」報導，中國大陸近期正計劃重新調整外匯存底之資產配置，透過減少美元資產、調整對美國債券投資比例、接洽歐洲私募基金、投資國外資源、基礎建設以及金融業等多元化方式，降低美元資產貶值所帶來的風險。

---

<sup>12</sup>美國在2008年7月26日通過救房市法案。法案授權財政部可在2009年12月底前，無限制增加給房利美及房地美兩大房貸公司的信用額度，並購買他們的股票。此外，法案將使美國聯邦住房管理局(FHA)可擔保最多3,000億美元的房貸，協助面臨法拍屋主轉貸，據估計約有40萬債務受困的屋主可受惠。

附表一 主要國家持有美國資產抵押債券情形(2007年6月底)

單位：億美元

	資產抵押債券 (ABS)	機構發行或 保證之資產 抵押債券 (Agency ABS, 註1)	公司發行之資產抵押債券 (Corporate ABS, 註2)		
			合計	房屋貸款或 商業貸款 (MBS)	其他貸款 (NonMBS)
英屬開曼群島	2,361	464	1,897	1,574	323
中國	2,172	2,062	110	95	16
英國	1,601	178	1,423	902	521
日本	1,326	1,026	301	174	127
盧森堡	1,045	234	810	386	425
比利時	560	19	541	186	355
瑞士	407	64	342	201	142
台灣	270	262	8	2	6
香港	236	76	160	146	13
中東石油國家(註3)	181	115	66	44	22
南韓	132	107	25	15	10
新加坡	128	23	105	33	72
總計	14,719	5,697	9,022	5,937	3,084

註：1.機構發行或擔保之 ABS(Agency ABS)皆為住房貸款抵押保證之資產抵押債券。

2.公司發行之ABS(Corporate ABS)可分為住房貸款或商業貸款之資產抵押債券(MBS)，以及其他應收信用卡款項、汽車抵押貸款或學生貸款等其他貸款之資產抵押債券(NonMBS)。

3.巴林、伊朗、伊拉克、科威特、阿曼、卡達、沙烏地阿拉伯及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資料來源：美國財政部「海外持有美國證券情況報告」，2008年4月。



附表二 主要國家持有美國機構發行或保證之資產抵押債券情形  
(2007年7月至2008年5月)

單位：億美元

	全球	英國	中國 大陸	日本	香港	新加坡	瑞士	南韓	比利時	台灣	盧森堡	英屬開 曼群島
2007年7月	87	50	25	-49	32	-3	2	11	0	4	-7	-12
2007年8月	84	37	27	37	23	9	-3	37	-7	-7	-20	35
2007年9月	115	43	80	-2	27	-3	1	16	0	-8	-3	-5
2007年10月	149	67	30	27	16	-10	-3	-11	-9	-7	-24	18
2007年11月	266	61	66	11	26	1	-2	-35	-1	-14	-29	180
2007年12月	-33	3	26	27	21	1	-3	-22	-1	0	3	-75
2008年1月	193	117	-20	45	26	1	-1	-31	-1	2	20	71
2008年2月	369	194	42	82	11	3	-2	2	-1	1	-7	4
2008年3月	187	250	74	51	44	1	-2	-4	-9	-7	-28	-245
2008年4月	153	142	119	26	53	-2	-2	4	-1	1	-36	-136
2008年5月	242	156	149	43	44	3	-1	9	-1	-6	-45	-47
2007年7月至 2008年5月累計	1,812	1,121	619	298	323	1	-17	-25	-31	-40	-176	-212

資料來源：依據美國財政部網站「Treasury International Capital System」自行整理，<http://www.treas.gov/tic/>。

## ◎中國大陸通過農村土地流轉制

今(97)年 10 月 19 日中共十七屆三中全會審議通過實施「農村土地流轉制」之決定，打破了 30 年來農村土地集體所有之管理制度，允許農民以轉包、出租、互換、轉讓、股份合作等形式，流轉土地承包經營權。此一重大決定，值得注意。

### 一、土地流轉制實施之緣由

自 1979 年中共對農村實施「土地集體所有、家庭承包經營」後，農村土地除因國家公共利益得以徵收外，土地使用權不得買賣之根本制度，一直不曾改變。

改革開放以來，中國大陸雖對農村進行一系列的改革，但經濟發展重點卻在沿海地區。農民收入在 30 年間雖成長 34.35 倍，但本來就比農民富裕的城鎮居民，收入成長却達 52.02 倍，以致城鄉收入差距不減反增，由 1977 年的 2.22 倍擴大到 2007 年的 3.33 倍。尤其近年來沿海地區經濟發展快速，更凸顯城鄉差距持續擴大，隱埋社會不安的種子，亟需改善。

此外，農地過於分散，阻礙農業生產現代化的推進；農地被迫徵收，補償又多不合理，引發失地農民抗爭；耕地面積因經濟發展建設而逐年減少，影響糧食安全等問題，皆需透過放寬農村土地管制，才得以改善。

### 二、土地流轉制仍存疑慮

土地承包經營權的流轉，固然有利農民兌現土地的價值，增進農民收入，惟土地流轉制的實施是否成功，並非全無疑慮，較受關注的問題有三：

(一)長期來農民對土地雖然沒有買賣權利，但卻擁有使用權，且這種制度起碼對農民還能有一定的保障。未來如允許土地使用權出租、轉讓，固然有助於活化農民對土地的使用權，但農民教育程度普遍較低，若被利誘、矇騙而失去基本保

障，將陷入貧困之境。

(二)允許農民轉讓土地使用權，也有可能促使許多人離開農村進入繁榮的城市，而這樣大規模的移民勢必造成城市就業、治安等社會問題。

(三)新制是否能確保土地流轉的主體為農民，也不無疑問。如果未來，地方政府仍持續享有強大的裁量權，很有可能為了政績，施壓農民流轉土地，以致傷害農民權益。

### 三、結語

從土地流轉制度的審議通過來看，中國大陸顯然是希望透過農村改革，提高農村土地使用效率，進而提升農村消費，以推動經濟穩健成長。不過，農民權益是否得以保障，將是實施土地流轉制成功的關鍵所在。

## ◎中國大陸增值稅改革淺析

中國大陸(以下稱大陸)國務院於2008年11月5日第34次常務會議所通過的「擴大內需，促進經濟成長」十大措施內容中，決定自2009年1月1日起，擴大增值稅抵扣範圍，對所有地區、所有行業全面允許企業購進固定資產設備，對所含增值稅進項稅額由原先不可由銷項稅額抵扣，修改為可由銷項稅額抵扣，實行增值稅由生產型轉向消費型的稅制改革，以促進投資及產業升級。

### 一、大陸增值稅沿革

增值稅主要以商品為課稅對象，依進項稅額的扣除方式，可分為兩種類型：一是銷項稅額只允許扣除購入的原材料等所含的進項稅額，但不允許扣除外購固定資產所含的稅額，其稅收較大；二是所有外購項目，包括：原材料、固定資產在內，所含稅額都允許扣除，其稅收較小。通常前者稱為生產型增值稅，後者稱為消費型增值稅。

在採行增值稅的國家中，絕大多數國家都選擇消費型增值稅；而大陸在稅制設計上，自1994年即選擇對大部分商品課徵17%的生產型增值稅。該項決定一方面是基於財政收入的考慮，另一方面則為調整1993年擴大改革開放範疇，導致投資擴張過於迅速的現象。惟後來在執行過程中，企業因對購進設備增值稅額不能抵扣，其設備更新的負擔加重，以致出現降低投資積極性、影響產業結構升級等缺點，故需改革之聲四起。

在2003年大陸十六屆三中全會中，即已明確指出增值稅將由生產型改為消費型；並自2004年7月1日開始，按照中央部署，經國務院批准，大陸陸續在東北三省、中部六省和汶川地震災區實施消費型增值稅的試點工作。2006年開始之「十一五規劃」也明確提出：2006年到2010年期間，將在全國範圍內實現增值稅由生產型轉為消費型；終於自2009年以後開始全面推動實施。

## 二、增值稅改革內容

對大陸而言，增值稅的轉型改革雖有其必要，但在2008年年中以前，投資尚屬過熱，其迫切性並不高。稍後美國次貸風暴所引發的金融危機影響逐漸擴大，對大陸內、外需求已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在這種形勢下，適時推出增值稅轉型改革，對於增強企業發展，帶動企業投資，降低全球金融危機的不利影響，具有重要的作用。其主要內容如下：

- (一)刪除銷項稅額不得抵扣購進固定資產進項稅額的規定，實現增值稅由生產型轉向消費型。
- (二)轉型改革前，為鼓勵外資企業投資，除進口固定資產設備可享免增值稅優惠外，尚允許外資企業購置大陸國內固定資產設備可退稅，而內資企業則無。轉型改革後，前述兩項對外資企業的優惠取消，不論內資或外資企業，於進口或購置國產固定資產設備時，一律課徵增值稅進項稅額，並可由銷項稅額抵扣。這意味著大陸內、外資企業在增值稅方面，將享有同等待遇，不再獨厚外資企業。

### 稅制改革前內、外資企業購置固定資產設備課稅差異

設備來源 企業型態	進口固定資產設備	國產固定資產設備
	內資企業	課進項增值稅，但不能
外資企業	免課增值稅	退增值稅

- (三)大陸自1998年起將小規模納稅人劃分為工業和商業兩類，且分別適用6%和4%的徵收率，現為促進中小企業的發展和擴大就業，便利徵收和納稅，修訂後的增值稅條例對小規模納稅人不再設置工業和商業兩檔徵收率，將徵收率統一降低至3%。

- (四)對於與企業技術改進、生產設備更新無關，且容易混為個人

消費的自用消費品(指應徵消費稅的小汽車、摩托車、遊艇等)，其所含的進項稅額不得抵扣。

(五)為節約能源、保護環境，以及增加資源開採地稅收收入，加強提供公共建設的能力，將礦產品增值稅稅率由13%恢復到17%。

### 三、增值稅改革的影響

#### ➤對產業類別之影響

此次大陸增值稅轉型改革一來能與國際接軌，二來利於促進投資。整體而言，獲利較大的是需要更多固定資產設備作為投入之資本密集型行業，主要為電力、煤炭和水供應商，石油、化學及鋼鐵等產業，以及固定資產設備的供應與製造商(包括陸資、台資企業)。

#### ➤對內資企業之影響

此次稅改對中國大陸內資企業有利，因原本不能抵扣固定資產之進項稅額在新制下已可扣抵，而可抵扣範圍的擴大，意味著內資企業有更多的資金可以用於擴大生產、創新技術。

#### ➤對外資企業之影響

對於外資(含台資)企業而言，轉型改革前，自國外進口設備可免增值稅，轉型改革後，進口設備之增值稅已併入新制(銷項稅額可減進項稅額)，雖不會有額外的稅額負擔，但資金的回收將有所延遲。

#### ➤對台灣企業之影響

台資企業習慣向台灣購買機器設備，此次稅改因對台商造成增值稅資金積壓的影響，可能不利於台灣對台商機器設備的出口。

#### 四、結語

2008年增值稅收入超過1.7兆人民幣，約占全年稅收總收入5.4兆人民幣的31%。據大陸財政部匡算，本次改革預計將減收超過1,200億人民幣，是中國歷年來單項稅制改革減稅力度最大的一次，依內容來看，銷項稅額抵扣範圍涵蓋進項固定資產稅額，除能與國際接軌外，也有利鼓勵企業投資、擴大內需意圖明顯。另外，此次增值稅改革與2008年初的企業所得稅改革相似，即外資企業稅負與內資企業看齊，外資企業不再獨享優惠，這對於外資(含台資)企業來說，可謂相對不利，也可能連帶影響台資企業對台灣購買機器設備。

## ◎大陸經貿新措施對台商影響及台商所需協助

### 一、中國大陸經貿投資環境轉變

自兩岸開放交流以來，經貿關係日趨密切，兩岸經貿的快速成長已成為台灣經濟發展的重要助力。但隨著近年中國大陸經濟結構的快速轉變，大陸政府為緩和出口與投資造成的過熱問題，2007年開始大陸除了加速人民幣升值外，對內更推出一系列經貿新措施，包括降低出口退稅政策、限縮加工貿易措施、「勞動合同法」頒佈實施、「企業所得稅法」頒佈實施等，對在大陸投資之台商的衝擊非常大，甚至影響到台商的生存及競爭力，茲將對台商影響較大之重要經貿措施分述如下：

#### (一)人民幣升值

自2005年7月21日人民幣啟動匯改機制後，截至今(2009)年2月底，人民幣兌美元已累積升值17.4%。而去(2008)年全球金融海嘯爆發後，人民幣雖曾短暫升值，惟在歐、美等國關切下，隨即回復原有穩定走勢，2008年全年人民幣兌美元升值幅度仍有6.4%水準。據工業總會2008年對台商所作調查<sup>13</sup>，對出口導向的大陸台商而言，人民幣升值對台商的獲利影響約3~5%。惟調查發現較大型的台商企業如廣達、仁寶等，均已對人民幣升值預作調整準備，衝擊程度較中小型企業輕微。

#### (二)調整對外貿易政策

##### 1.調降出口退稅

為控制出口增加過快，減少貿易摩擦，並抑制高耗能、高污染、資源性產品之出口，中國大陸自2007年7月1日起調整出口退稅政策，開啟了2007年以來調整規模最大、調降範圍最廣之出口退稅政策，計調整2,831項產品(約占中國大陸海關稅則產品總數37%)，由於台商企業在大陸多以出

<sup>13</sup> 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2008年委託工業總會所作之「大陸經貿新措施對台商之影響分析」調查報告。



口導向為主，影響層面廣泛，尤以鞋類、傢俱生產等傳統產業為最。惟去年下半年起，美國次貸危機引發的金融海嘯在全球蔓延，大陸宏觀政策由「雙防」改為「一保一控」，為因應日益嚴峻的貿易情勢，大陸政府自去年下半年迄今，已經六度調高出口退稅率，最近一次調升紡織品、服裝、輕工、電子資訊、鋼鐵、有色金屬、石化等商品，其中CRT彩電等商品的出口退稅率提高到17%，出口的實質增值稅稅負為零。

## 2. 限縮加工貿易

中國大陸自2006年11月以來，已兩次限縮加工貿易項目。2007年7月及12月進一步公佈新一批加工貿易限制及禁止類目錄，以嚴格控制高污染、高耗能、資源型(兩高一資)產品以及低附加價值產品之出口。由於加工貿易為大陸創造鉅額貿易順差，然現行中國大陸之加工貿易多為代工生產性質，技術水準及附加價值均低，因此藉由加工貿易調整政策的推動，一方面降低貿易順差，更重要的是藉此措施引導加工貿易轉型升級，達到產業結構轉型及技術提升目的。

### (三) 勞動合同法頒佈實施

2008年起大陸正式實施勞動合同法，旨在落實1995年勞動法中有關合同的部分，以防止企業為規避資遣費，只與勞工訂定不到一年的契約，致勞工權益無法得到充分保障。有關資遣費用、加班時數限制及加班費計算方式等，不僅提高企業勞動及管理成本，許多台資企業更因不諳法律，常被大陸員工控告而罰款賠償。據電電公會2008年所作調查<sup>14</sup>，台商經貿糾紛問題中，勞資糾紛高居第一位，顯示勞動合同法的實施已造成台商經營壓力。據工業總會調查報告，大陸一系列經貿新措施中，勞動合同法對台商衝擊最大。對企業而

<sup>14</sup> 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簡稱電電公會)所作之「2008年中國大陸地區投資環境與風險調查」。

言，勞動成本提高10%以上，尤以華南地區傳統中小企業受創最深。

#### (四)企業所得稅法頒佈實施

中國大陸於2008年起實行「兩稅合一」，將內、外資企業的所得稅稅率統一為25%，取消對外資企業(含台商)的超國民待遇，未來稅率優惠僅限於小型微利企業20%及高新技術企業15%。對大部分的台商企業來說，新稅法實施之後，原享有15%優惠稅率將從2008年起分5年逐步過渡至25%，台商稅負將逐年增加，加以內資企業稅率由33%降低至25%，台商競爭力將面臨衝擊。據工業總會調查結果，企業所得稅法將使台商增加1~5%賦稅成本。

## 二、中國大陸投資環境改變對台商之影響

大陸經貿新措施對台商經營層面之影響，據工業總會調查結果，以勞動合同法的實施影響最大，其次為人民幣升值及出口退稅率調整：

- 針對「實施勞動合同法」，表示有不利影響，占82.0%；
- 針對人民幣升值，表示有不利影響，占50.3%；
- 針對「出口退稅調降」，表示有不利影響，占33.1%。
- 針對「企業所得稅法」實施，表示有不利影響，占31.4%。
- 針對加工貿易政策調整，表示有不利影響，占9.3%。

若與2007年調查結果相較<sup>15</sup>，勞動成本的增加(包括勞動合同法的實施)及人民幣升值，已成為近年台商影響台商營運狀況的最主要因素。

## 三、中國大陸新經營環境下台商之需求

受了上述因素影響外，基本工資逐年上漲、用地取得成本提高以及環保要求等措施，也推升台商生產成本上揚。自2007

<sup>15</sup> 2007年調查結果前三名為：勞工成本上漲、人民幣升值及實施勞動合同法。

年9月後，大陸台商關廠歇業案例逐漸增加。面臨大陸新經營環境，許多大陸台商已透過各種管道對政府提出協助需求。茲將工業總會、電電公會對大陸台商調查報告，以及海基會舉辦之台商座談會，台商對政府提出的主要需求事項，說明如下：

### (一)協助解決融資困境

長期以來，融資一直都是中小型台商最大問題之一，由於大陸銀行無法完全掌握其財務及信用狀況，致不易獲得當地銀行貸款。電電公會調查發現，台商在大陸投資面臨之最大經濟風險，主要來自於在當地銀行體系籌措與取得資金困難。許多台商企業也在海基會舉辦之座談會中反應迫切融資需求。針對台商融資問題，中國大陸國台辦已於去年12月宣布，國家開發銀行、中國工商銀行、中國銀行將在3年內，為台資企業提供人民幣1,300億元(新台幣逾6,000億元)的融資支持。據了解，工商銀行去年12月起至今年1月上旬止，已提供500多家台資企業融資金額約40億元。惟仍有部分台商認為貸款需要抵押和其他條件，是否能有實質成效仍難確定。

### (二)輔導台商企業升級轉型

根據電電公會調查結果，台商面對轉型升級壓力，亟需兩岸政府相關單位政策協助，其中又以「大陸台商之間形成共同物流」、「大陸台商之間進行產業共同銷售及建立銷售賣場」、「經貿部門協助台商拓展國際市場相關資訊與輔導」為最殷切需求。為進一步鼓勵台商進行產業升級，工業總會調查報告建議政府強化台商輔導機制，開放相關輔導機構如工研院、中國生產力中心等赴大陸設點輔導台商。此外，如何發展兩岸三地產業專業分工架構，以國際化及全球化思維導引台商進行全球佈局，亦為政府應努力方向。

### (三)協助拓展大陸內銷市場

受到全球金融海嘯衝擊，歐美等主要國家需求急速萎

縮，開拓大陸內需市場已成為重要趨勢。據海基會今年年初對大陸台商所作調查，許多台商已從過去的「兩頭在外(原材料進口及產品出口)」改為「兩頭在內(原材料在大陸購買及產品內銷)」。惟由外銷轉為內銷，關鍵在品牌的建立及行銷通路的擴充，政府應給予協助支持。

#### (四)吸引台商回台投資

由於中國大陸對台商優惠政策逐漸取消，勞動成本不斷上升，據電電公會調查，大陸台商企業希望回台投資比例已由2007年的1.83%增加到2008年的9.88%。惟多數台商也認為，回台投資最關鍵因素仍在勞動成本的降低，建議政府應落實「兩岸經貿營運特區」，透過法規、租稅、土地、勞工、資金及技術等方面的協助與配合，創造台商回台誘因。

#### (五)協助投資糾紛處理及簽署投資保障協定

電電公會調查發現，2008年台商在中國大陸之經貿糾紛達3,506件，較2007年之3,316件持續增加，面對日益增加的經貿糾紛風險，大陸台商希望政府能透過兩岸協商，建立經貿糾紛協調機制。而簽訂投資保障協定，亦是台商另一重要訴求。

### 四、結語

近來中國大陸所推行之一系列經貿新措施，主要目的除了緩和過熱的經濟成長及出口動向外，也顯示大陸政府加速推動產業升級之決心。惟去年下半年全球金融風暴波及大陸對外貿表現，中國大陸出口自去年11月起已連續7個月負成長。因應全球景氣仍不明朗，大陸已開始調整出口退稅貿易措施，但是勞動合同法等措施的推動已對大陸台商的營運造成強大衝擊。針對台商所提各項訴求，政府也已積極回應。如台商最關注的融資困境，第三次「江陳會談」中將就兩岸金融合作問題進行協商，可望有解決台商融資問題。另外，為協助台商企業轉型升級，經濟部自去年開始進行大陸台商輔導計畫，籌組專家顧問

團隊洽訪大陸台商企業，進行時地診斷輔導，並提供經營改善建議以提高企業競爭力，今年更將辦理地區擴展至華東、華北，巡迴洽訪各地台商需求，推廣輔導計畫。而其他如經貿糾紛處理機制、投資保障協定等，政府亦將積極研議與大陸協商，以保障台商權益。